

三、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7 高市府衛健字第104330847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周議員鍾濬	請問衛生局如何提升市民運動習慣，以為健康促進。	衛生局	<p>調查指出本市市民主要因為「沒有時間」及「懶得動」而沒有運動，因此創造市民可以自然從事身體活動的城市環境，增加運動的機會，同時透過這些運動的參與，建立運動習慣及學習運動技能，是本市在提升市民運動習慣可以著力之處。因此本府衛生局以「營造支持性環境」、「帶動運動風氣」及「提升個人運動技能」為主要策略，並鼓勵職場於上班時間內提供員工運動機會。</p> <p>一、營造支持性環境</p> <p>本府衛生局與本府工務局、觀光局、都市發展局、各級學校與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合作，於各行政區擇合適運動地點，規劃設置運動地圖標誌，協助民眾執行有效運動，另也鼓勵市民善用公共腳踏車系統與公園綠地及各項本市運動資源力行運動。</p> <p>二、帶動運動風氣</p>

本市透過社區健康營造機制，鼓勵民衆參加運動社團與運動活動。103年各社區健康營造單位皆成立健走隊，利用團體的力量維持參加者持續運動的動力。104年將繼續推動社區健走隊。

三、提升個人運動技能

由衛生所、醫療院所及社區健康營造單位辦理相關課程及各式衛教活動，傳播正確運動知識。

四、營造健康職場

透過健康職場認證機制，鼓勵職場營造運動支持性環境如樓梯美化、提供運動設施，本府衛生局也提供「職場健康操影片」，宣導職場於上班時間內播放，增加坐式工作者活動機會。

五、持續了解民衆運動比率

，以了解計畫推動成效
本市運動比率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及教育部體育署的統計資料皆有逐年提升的狀況。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危害行為監測調查（BRFSS）」本市運動盛行率：

			<p>運動盛行率：過去一星期有運動 1 次以上</p> <table border="1"><tr><td>101 年</td><td>102 年</td><td>103 年</td></tr><tr><td>70.31%</td><td>70.43%</td><td>73.69%</td></tr></table> <p>教育部體育署運動城市調查，本市規律運動習慣比率：</p> <p>規律運動習慣比率：每週至少運動 3 次、每次 30 分鐘、心跳達 130 或是運動強度會喘會流汗</p> <table border="1"><tr><td>101 年</td><td>102 年</td><td>103 年</td></tr><tr><td>30.3%</td><td>33.3%</td><td>34.8%</td></tr></table>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70.31%	70.43%	73.69%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30.3%	33.3%	34.8%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70.31%	70.43%	73.69%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30.3%	33.3%	34.8%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香菽）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308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黃議員香菽	請說明高雄市護理之家服務品質稽查及考核標準為何？對於查核不合格者如何處置？罰責為何？	衛生局	<p>一、依據護理人員法第 23 條之 1 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應視需要，辦理護理機構評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對轄區內護理機構業務，應定期實施督導考核。</p> <p>二、衛生福利部辦理評鑑作業，考評項目 96 項，合格效期 3 年；本府衛生局每年依規定督導考核 50 項，評鑑及督導考核項目包含五大面向：(一) 行政組織與經營管理。(二) 專業服務與生活照顧。(三) 環境設施與安全維護。(四) 權益保障。(五) 改進或創新。</p> <p>三、另本府衛生局、所按季及不定期查訪設置標準及陳情案件，並依法裁罰。</p> <p>四、針對連續 2、3 年評鑑不合格機構由本府衛生局及外聘專家至機構按季、月輔導。督考不合格機構函送衛生福利部撤銷評鑑合格資格。</p> <p>五、104 年 1 月 14 日中央增訂並修正護理人員法條</p>

文，針對評鑑不合格及違法設置標準訂有罰則，如下：

(一)按護理人員法第 31—2 條：護理機構依第 23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接受評鑑，經評鑑不合格者，除違反依第十六條第二項所定設置標準，依前條規定處罰外，應令其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其屬收住式護理機構，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下略…，並得按次處罰；情節重大者，得處一個月以上一年以下停業處分，停業期滿仍未改善者，得廢止其設置許可。

(二)違反設置標準第 31—1 條：違反依第十六條第二項所定設置標準者，應令其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再令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得處一個月以上一年以下停業處分；停業期滿仍未改善者，得廢止其設置許可。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許慧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食字第104330709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許議員慧玉	請問如何為民衆食品安全把關，打擊黑心食品？	衛生局	<p>食安問題，衛福部歷經多次修食安法，朝嚴懲重罰及提高刑度罰，本府衛生局亦經市長指示由衛生局等11局處組成「食品安全專案小組」，建立跨局處食品安全聯防網，強化橫向機制，辦理「高雄市政府食品追溯追蹤管理平台建置計畫」、制定「高雄市食品安全管理自治條例」及「高雄市檢舉重大違反食品安全衛生案件獎勵辦法」，以補中央法令不足、鼓勵檢舉、遏止不法。</p> <p>為防止不肖廠商製造黑心食品危害民衆健康，本府衛生局將疑似非法工廠通報本府經發局辦理聯合其他局處會勘工作，並與衛福部南區管理中心聯手稽查工廠源頭原料及添加物流向，防止業者使用違法添加物。</p> <p>另，定期由陳副市長金德定期召開「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跨局處會議，強化橫向合作機制，資訊互通與緊密合作，集思廣益研提具體作為，積極管理及持續稽查，徹底執行公權力，以保障市民飲食安全。</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314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黃議員柏霖	請加強教師、學生對 CPR 及 AED 使用教育訓練，另宣導 AED 設置地點，以及時挽救生命。	衛生局	<p>一、利用本府衛生局所轄各衛生所於社區、職場或學校推動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課程，103 年度推動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課程共 166 場次，計 8,948 人參與。</p> <p>二、配合本府教育局有關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之需求，積極協助辦理教師或學生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課程。</p> <p>三、利用參與高雄市不動產商業同業公會會員大會及接受高雄快樂電台及南國有線電視公司專訪的機會，宣導有關 AED 之事宜，例如：AED 設置地點及情形、CPR+AED 操作程序等。</p> <p>四、於本府衛生局網站首頁設置 AED 專區，並連結至衛生福利部公共場所 AED 急救資訊網，供民衆查詢本市 AED 設置地點及相關資訊。</p> <p>五、衛生福利部業於 104 年 4 月 22 日上線啓用「全</p>

			<p>民急救 AED」APP，此套系統功能包含 119 緊急呼叫功能、找尋最近的 AED 設置點、指導如何使用 AED 等功能，為讓民衆瞭解此項訊息，已於本府衛生局網站最新消息區公告此項新知，後續亦將利用至公會會員大會、社會公益團體等團體活動及接受廣播電台或電視專訪的機會，加強對民衆宣導上揭訊息。</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3151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黃議員柏霖	請說明規劃照顧高齡長輩及需要機構照護之弱勢族群計畫為何？	衛生局	<p>依 103 年 12 月底統計高雄市 65 歲以上人口共 323,106 人，依據長期照顧十年計畫長期照護需求人口推估，本市 65 歲以上有長期照顧需求的長輩約 25,267 位。</p> <p>目前辦理情形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因應失能老人多元化的照護需求，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結合本市長期照護相關資源，提供失能長輩單一窗口服務，經由專業評估，依個案失能程度（輕度、中度和重度）及需求，提供失能長輩及其照顧者，包含喘息服務（居家喘息與機構喘息）、居家復健（物理治療、職能治療）、居家護理、居家營養、口腔照護、照顧服務（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輔具購買及無障礙環境改善、交通接送、老人餐食等長期照護服務、相關資源轉介與諮詢，另培訓長期照護志工 28 名電話問安及社區關

			<p>懷訪視，提供家庭照顧者支持與關懷，改善失能長輩生活品質，落實在地老化。</p> <p>二、服務費用依經濟狀況福利身份別提供補助：(1) 低收入戶（家庭總收入未達社會救助法規定最低生活費用 1.5 倍者）：由政府全額補助（2）中低收入戶（家庭總收入符合社會救助法規定最低生活費用 1.5 倍至 2.5 倍者）：由政府補助 90%，民衆自行負擔 10%（3）一般戶：由政府補助 70%，民衆自行負擔 30%。</p> <p>三、本府衛生局持續加強護理機構管理及教育訓練，辦理一般護理之家評鑑、督導考核作業，監督機構提供優質照護品質，使本市市民獲得適切、適所及適合之長期照護服務。各針對弱勢高齡長輩倘需機構式照護，則依本府社會局相關規定提供低收入戶老人公費安置、安置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養護服務費補助及公費安養等服務。</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3076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政聞	請說明高雄市護理之家收費標準為何要訂上限？訂上限後是否會影響提升服務品質？	衛生局	<p>一、依據護理人員法第 21 條規定：「護理機構之收費標準，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定之。但公立護理機構之收費標準，由該主管機關分別核定。護理機構不得違反收費標準，超額收費」。如經調查屬實，得依同法第 32 條處以罰鍰。</p> <p>二、護理人員法既已設有超額收費之條款，此為監督業者是否有不當額外超收之依據，因護理之家目前皆為市民自費入住，訂定收費上限以保障市民之消費權益。</p> <p>三、本市一般護理之家收費基準於 100 年 9 月 30 日邀集相關專家、機構、團體、消保及家屬代表，並參考各縣市訂定標準及本市每年每戶平均家庭所得，經本市醫事審議委員會議決議訂定，業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高市衛長字第 1000119466 號公告在案。如機</p>

			<p>構超出訂定之一般照護 床上限 45,000/月，可另 報本府衛生局核備，合 先敘明。</p> <p>四、訂定護理之家收費上限 後，本府衛生局仍需不 斷督導護理之家是否達 到最基本之照護及服務 品質（如：服務人力是 否足夠等），並要求中央 評鑑結果應達「合格」 等級。在收費上限範圍 內，則視家屬付費能力 及雙方議訂之定型化契 約服務內容等條件而形 成之自由市場選擇機制 。</p> <p>五、本府衛生局將再參考本 市每戶家庭消費指數、 所得及物價調漲等因素 重新檢討收費標準。</p> <p>六、擬邀集其它縣市局處長 於衛生福利部全國衛政 及社政首長聯繫會議中 提出修訂護理人員法第 21 條之規定。</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433134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吳議員益政	請加強研訂屬於本地個別化健康指標，以利於評估市民健康狀況，以爲訂定衛生政策之依據，另請結合教育等單位推廣鼓勵市民養成並內化運動習慣。	衛生局	<p>世界衛生組織指出約 21—25 %乳癌及大腸癌、27%糖尿病與 30%的缺血性心臟病，是因身體活動量不足所造成，國人十大死因中其中 6 項疾病（癌症、心臟疾病、腦中風、糖尿病、高血壓及慢性下呼吸道疾病）均與運動不足有關。有鑑於運動對健康促進、疾病預防的成效，本府衛生局也致力於推廣市民運動。</p> <p>本府衛生局歷年與教育局合作，持續透過高雄市校園健康體位獎勵計畫的執行，鼓勵各級學校依需求及學校特色，發展有益學童增加身體活動及運動參與的策略。國中、小部分主要透過增加課間身體活動（如跳繩、慢跑）讓學生增加身體活動的時間與機會。高中部分增加了增設運動社團及發展健康操的策略，同時也與社區健康團體的資源連結，增加學生及民衆運用校園資源共同運動。</p> <p>每日健走或運動 15 分鐘，已經研究證實可使全死因減少</p>

		<p>14%及延長三年壽命（台灣醫事人員促進運動聯盟，2014）。有鑑於簡易及每日短時間運動，較易使市民接受並內化成運動習慣，因此本府衛生局自 100 年起積極與工務局、觀光局、都市發展局、各級學校與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合作營造運動支持性環境，於各行政區擇合適運動地點，規劃設置運動地圖標誌，並成立健走隊協助民眾執行有效運動，另也鼓勵市民善加運用公共腳踏車系統與公園綠地及各項本市運動資源力行運動。</p> <p>本市在各局處合作努力下市民運動比率有逐年增長的趨勢，103 年運動盛行率為 34.8%，略高於全國平均值 33.3%（教育部體育署 103 年運動城市調查結果）。本府衛生局將持續檢視各項與運動不足引發之疾病的發生率及市民運動比率，分析需著力的目標族群並研議策略，以協助更多市民養成規律運動之習慣。</p>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澧）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食字第104330779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周議員鍾澧	請衛生局主動積極稽查抽驗食品，維護市民食的安全。	衛生局	<p>一、為確保市民食的安全，本府已籌組跨局處食品安全專案小組，為確保從農場至餐桌每一供銷環節食品安全，每月針對民生必需品（本年度已針對年節食品、食米、鮮奶、蛋品）採跨局處食品安全聯合稽查，並定期召開會議，針對食品安全議題，研提具體因應作為。</p> <p>二、本府衛生局每年均訂有市售各類食品抽驗及標示廣告稽查計畫，持續針對市售食品（含學校）抽驗及標示廣告稽查，包含執行鮮乳、年節食品（加工肉品）、米、蛋、有機產品、醫油、蜂蜜、素食、茶葉、果汁、生鮮蔬果、澱粉、生鮮肉類等食品抽驗。</p> <p>三、今（104）年1-3月抽驗市售食品1,571件，不合規定者36件，不合格率2.3%，不合格產品除立即飭請販賣業者下架不得販售外，並移請</p>

			<p>製造商所在地衛生局處辦，以保障消費者權益。</p> <p>四、另本府衛生局積極推動餐飲業者分級暨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制度（包含冰品、飲料店業），以落實業者產品源頭管理。</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藥字第104331666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李議員眉蓁	請衛生局加強藥品抽驗，勿偏重於藥品廣告稽查工作，維護市民用藥安全。	衛生局	<p>答詢摘要：</p> <p>一、104 年度 1—3 月 (一)查察藥物共計 3,809 件，查獲違規藥物共計 135 件。 (二)抽驗藥物共計 21 件，不符合規定 18 件。</p> <p>二、103 年度 (一)查察藥物共計 11,731 件，查獲違規藥物共計 319 件。 (二)抽驗藥物共計 90 件，不符合規定 49 件。</p> <p>細節內容：</p> <p>一、104 年度 1—3 月 (一)為維護市售藥品質質，保障民衆用藥安全，本府衛生局對於不法藥物之稽查取締，已成為本府衛生局重點業務。除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產品後市場監測計畫，至醫療院所、藥局及製造廠或代理商進行抽驗藥物品質檢測，另加強市售藥物標示之查察與抽驗，期以減少民衆接觸到</p>

			<p>這些違規案件之機會。</p> <p>(二)本府衛生局於轄內各醫療院所、藥局、大型藥妝店及藥物製造或販賣業等場所抽查藥物共計 3,809 件，查獲違規藥物共計 135 件（違規標示 99 件及其他違規 36 件），其中本市 21 件依違反藥事法行政裁處，114 件移外縣市處辦。</p> <p>(三)市售藥物之抽驗共計 21 件，檢驗結果不符合規定 18 件（偽藥 4 件、禁藥 12 件、劣藥 2 件），其中 16 件移送檢警調偵辦，2 件依違反藥事法行政裁處。</p>
			<p>二、103 年度</p> <p>(一)本府衛生局於轄內各醫療院所、藥局、大型藥妝店及藥物製造或販賣業等場所抽查藥物共計 11,731 件，查獲違規藥物共計 319 件（違規標示 222 件及其他違規 97 件），其中本市 121 件依違反藥事法行政裁處，198 件移外縣市處辦。</p> <p>(二)市售藥物之抽驗共計 90 件，檢驗結果不符</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p>合規定 49 件（偽藥 8 件、禁藥 39 件、劣藥 2 件），其中 47 件移送檢警調偵辦，2 件依違反藥事法行政裁處。</p> <p>(二) 為維護消費者用藥品質安全，本府衛生局將持續針對市售藥物加強稽查及抽驗，倘查察發現有不法情事將依違反藥事法規定處辦。</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308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曾議員麗燕	請說明市立小港醫院擴建進度如何？	衛生局	<p>一、本府所屬市立小港醫院目前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本期委託經營契約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即將到期，因醫療需求，評估有擴建之需要，擬興建地上 10 樓及地下 2 樓，依促參法方式辦理委託民間經營。</p> <p>二、本案規劃擴建土地為該院旁台糖公司所屬小港區宏明段 434 號土地，為順利完成招商程序，土地取得方式以取得土地所有權為原則，目前本府正陸續與台糖公司進行意見討論中，擬訂 105 年底前完成土地取得，106 年 3 月底前完成招商作業，106 年 12 月底前完成議約及簽約作業。</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濬）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369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周議員鍾濬	請加強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稽查工作，如左營區果貿市場，以讓市民免於受登革熱侵襲，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p>一、左營區果貿市場閒置地下室多處陰井積水，環境陰暗髒亂，為列管場域由衛生所定期複查。左營區級指揮中心業於日前召集相關單位會勘，研議正本清源解決對策，在未根本處理前，持續責成區級指揮中心加強列管複查。</p> <p>二、登革熱防治首重孳生源清除，社區病媒蚊布氏指數維持於2級以下，可有效降低疫情爆發大流行的可能性。本府衛生局安排專業病媒監測人員，進行社區室內外孳生源檢查，經衛生局查獲布氏指數大於三級以上里別，由轄區公所發動里民、志工進行社區「積水容器大清除」；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以降低病媒蚊密度，並由清潔隊協助戶外髒亂環境清除等工作。</p> <p>三、防疫整備期針對高風險場域、七大列管點、積</p>

			<p>水地下室及髒亂點加強巡檢複查、並將複查結果登入登革熱資訊平台系統。亦針對極可能產生孳生源的區域如建築工地、空地、空屋、市場、水溝等處，主動加強孳生源查核工作，並責成相關權管局處加強輔導查核，以遏止病媒孳生。鑑於市場人潮衆多，病毒易隨著人流擴散蔓延，截至目前病媒調查計市場 52 處（含左營區果貿市場 2 次，均無查獲陽性孳生源）。</p> <p>四、全面宣導「積水孳生病媒蚊，必接罰單無疑問」，並全面加強稽查，貫徹公權力，促使市民重視環境自我管理，以降低登革熱流行風險，維護市民健康。</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明澤）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063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明澤	請說明衛生局如何規劃統籌登革熱防治工作？請說明排水溝引海水防治登革熱成效。	衛生局	<p>一、登革熱是社區環境病，防治登革熱須借助全體市民以及市府各局處任務分工積極落實執行，方得以順利推動執行。為建立本府各局處橫向聯繫平台，健全防疫指揮系統，本府自92年起，配合市長任期依施政計畫，制定登革熱防治4年工作計畫，成立「高雄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專案小組」由市長擔任總指揮、副市長擔任召集人，衛生局局長為執行秘書，民政局、環保局局長為副執行秘書，各局處長為成員，每一至二週召開市府登革熱防治協調會議，負責訂定工作計畫及協調指揮作業。</p> <p>二、如有需跨局處協調事項，也會另行召開協調會議討論，形成初步共識後再提市府協調會，另外，追蹤各機關應辦事項，督促業務單位依限陳報辦理情形，以整合</p>

本府各局處防疫資源，加強跨局處單位任務分工合作，使登革熱防治工作能順利推動進行。

三、今（104）年面對疫病威脅與挑戰，為防患未然，本府特別研訂「2015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期藉由本計畫實施，於疫情整備期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以整合本府各局處防疫資源，加強跨局處單位任務分工合作，提升區域層級自主防疫應變能力，並結合社區民眾之動員能量，有效降低本土登革熱流行之風險。

四、本府衛生局將會安排專業病媒監測人員，進行社區室內外孳生源檢查，調查結果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三級以上由區里動員執行「積水容器大清除」；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使市民重視環境自我管理。

五、訂定緊急防治分級防治策略
(一)接獲通報個案後，由各區級指揮中心啟動防疫作為，由該里「

里登革熱防治小組」動員社區民眾、志工等進行環境大掃蕩，區清潔隊執行通報個案周邊 400 公尺範圍環境檢核及殘效噴藥等防疫作為，期望讓防疫時效及早啓動，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另為撙節有限防治經費，爰訂定「分級防治策略」，必要時啓動區域聯防機制，以發揮防治宏效。

(二)針對本土登革熱案疫情發生地區，市府防疫團隊與各區級登革熱防治指揮中心結合公部門與社區志工力量，徹底清除髒亂環境與孳生源，並持續執行：1.捕捉成蚊及病媒蚊密度調查。2.擴大疫情調查。3.地毯式孳生源清除。4.緊急噴藥。5.衛教宣導。6.區域聯防等「六合一登革熱防治工作」，防止疫情擴散蔓延。

六、衛生環保單位合作進行引海水滅蚊實地試驗，針對疫情發生區域及高流行風險地區執行引海

			<p>水防治溝渠，從去年 11 月起截至 104 年 4 月 22 日，總計執行 59 里次，321 條，總長度 45,670 公尺，467 車次（趟），海水量 2,096.8 公噸。經整體實驗結果初判，海水引入排水溝可有效抑制溝渠 1~2 週不孳生病媒蚊幼蟲，達到良好的病媒控制效果。目前環保局繼續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民傑）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3194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林議員民傑	目前那瑪夏區衛生所設置地點地處偏遠，無法提供區民適時緊急救護，請說明衛生局如何因應偏遠地區居民緊急醫療工作。	衛生局	八八災害後，本府衛生局為能照護那瑪夏區民眾醫療及公共衛生需求之均衡性，依據當時專家評估鑑定結果選定該區相對安全之民權平台重建衛生所，為彌補目前因交通就醫不便之缺憾，本府衛生局已積極召募合適醫事人員及加強該區衛生所室醫療設備器材，並規劃新進醫師報到後，除衛生所原訂例行服務外，預定於本（104）年 5 月 10 日起每週 6 診次於達卡努瓦衛生室提供醫療門診服務，另於瑪雅里及南沙魯里每週 2 次辦理巡迴醫療，提供可近性醫療服務。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民傑）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3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林議員民傑	建請衛生局邀請教育局、警察局等相關單位，研議活化那瑪夏區舊衛生所，提供住民多元優質服務。	衛生局	本府衛生局所轄那瑪夏區舊衛生所，歷經莫拉克颱風衝擊及火災造成一樓鋼骨裸露及建物多處破損，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101 年辦理規劃「那瑪夏區南沙魯土石流紀念公園」時，曾將該建物列入保留，惟經委辦顧問公司進行可行性評估及規劃後，因基於安全考量，建議拆除，目前刻正辦理報廢程序中。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334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麗珍	請說明引海水防制登革熱病媒蚊成效如何？施放方式？並請精進研發有效登革熱防治策略，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p>一、「污水下水道排放系統」是城市進步相當重要的指標，高雄市政府近年來積極推動建設下，2013年全市污水下水道排放系統完成率已突破百分之八十。洗衣排水及油污廢水往下水道匯流，以往排放家庭污廢水的屋後溝，也隨之清澈不再惡臭。隨之而來，屋（前）後溝污水、雨水分離後，水溝環境將更有利於登革熱病媒蚊（埃及斑蚊）生長。以高雄市為例，102年病媒蚊密度調查陽性容器分析顯示，陽性水溝（水溝孳生登革熱病媒蚊）約占總陽性容器約8.06%。在乾季期，清澈不流通的水溝儼然形成另類隱藏性大型孳生源，成為登革熱疫情擴散之主要病媒源。</p> <p>二、102年高雄市政府透過「陽性水溝『溝通』計畫專案」，擇定高流行風險區陽性水溝好發里段，</p>

以漂白水、鹽巴、乳膏塊、劍水蚤及防蚊溝板等物理、化學及生物防治等方法進行分組實驗，實驗結果 4% 鹽水能有效遏止埃及斑蚊幼蟲生長羽化達 21 天。

三、為全面有效克服水溝溝底凹面導致部分溝段孳生病媒蚊，本府防疫單位分階段完成 1. 海水梯度濃度有效性測試。2. 擇定有陽性孳生源排水溝渠之行政區里進行社區測試。3. 擇定高流行風險區行政區里執行病媒蚊及緊急防制有效性實地測試。

四、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病媒蚊階段性實驗成果：衛生環保單位合作進行引海水滅蚊實地試驗，統計截至 104 年 4 月 22 日，總計執行 59 里次，321 條，總長度 45,670 公尺，467 車次(趟)，海水量 2,096.8 公噸。整體實驗結果初判，海水引入排水溝可有效抑制溝渠 1~2 週不孳生病媒蚊幼蟲，達到良好的病媒控制效果。

五、今（104）年面對疫病威脅與挑戰，為防患未然

，本府特別研訂「2015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期藉由本計畫實施，於疫情整備期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整合本府各局處防疫資源，加強跨局處單位任務分工合作，提升區域層級自主防疫應變能力，並結合社區民衆之動員能量，有效降低本土登革熱流行風險。臚列今（104）年防治精進策略如下：

(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

1. 動員方式採由下而上，各行政區各里成立「里級登革熱防治小組」，由里長及鄰里幹事擔任成員，並於夜間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為止，計成立 877 里，辦理 501 場次說明會，總計約 35,587 位里民參與，藉此使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檢查等自主管理概念深入社區及每位市民。

2. 全方位登革熱教育

宣導、多面向培訓種子師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除由里級防治小組於夜間辦理登革熱防治說明會外，也展開全面培訓各行業別之登革熱防治宣導種子師資，截至目前為止，共辦理 6 場次，培訓 807 名種子師資。

(二)陽性水溝防治

1. 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環保衛生單位跨局處合作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
2. 屋後溝鋪設紗網試辦計畫：由高、次流行風險區區公所選定轄內適當里別其鋪有塑隔板且完成污水接管之屋後溝，試辦「屋後溝鋪設紗網」，並教育民衆後續自行清理維護紗網及水溝，以達環境維護滅蚊之效。

(三)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

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預計本年 5 月初全面啓用），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資料包含通報疫情調查資料、緊急防治人力與防治範圍、列管點處理進度、最新防疫資訊、歷年疫情發生點位、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資源回收場、輪胎廠、陽性水溝等高風險場域及近年環保、衛生單位環境孳生源告發案件等資料地理圖資，以利第一線人員及里長針對高風險場域加強查核。

(四)社區診斷加強孳生源清查

加強高風險場域、七大列管點及髒亂點巡檢、全面宣導「積水孳生病媒蚊，必接罰單無疑問」，並全面加強稽查，調查結果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三級以上區里動員執行「積水容器大清除」

；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落實貫徹執行公權力，促使市民重視環境自我管理。

(五)訂定緊急防治分級防治策略

接獲通報個案後，由各區級指揮中心啓動防疫作為，由該里「里登革熱防治小組」動員社區民衆、志工等進行環境大掃蕩，區清潔隊執行通報個案周邊 400 公尺範圍環境檢核及殘效噴藥等防疫作為，期望讓防疫時效及早啓動，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另為撙節有限防治經費，爰訂定「分級防治策略」，必要時啓動區域聯防機制，以發揮防治宏效。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郭建盟）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333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郭議員建盟	高雄市今年登革熱疫情過冬、埃及斑蚊密度為全國之冠等不利於登革熱防治的因素，令人憂心，請問高雄市如何因應登革熱防治工作。	衛生局	<p>一、今(104)年截至4月27日止，本市本土登革熱計92例，境外移入14例。鑑於農曆年後氣溫提早回暖，致去(103)年登革熱疫情跨冬流行，目前部分行政區仍有零星案例發生。面對全球暖化、氣候變遷以及縣市合併後都市計畫區人口住宅密度增加，致使病媒蚊分布版圖持續擴增，以及登革出血熱發生風險逐年提高等不利因素交織下，本市甚至可能如同大部分的東南亞地區國家一樣演變為「年年大流行」型態，致使登革熱控制更加艱鉅困難。</p> <p>二、今(104)年為防患未然，本府特別研訂「2015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期藉由本計畫實施，於疫情整備期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並持續整合本府各局處防疫資源，加強跨局處單位任</p>

務分工合作，提升區域層級自主防疫應變能力，並結合社區民衆之動員能量，有效降低本土登革熱流行之風險。臚列今（104）年防治精進作為如下：

(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

1.動員方式採由下而上，各行政區各里成立「里級登革熱防治小組」，由里長及鄰里幹事擔任成員，並於夜間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為止，計成立 877 里，辦理 501 場次說明會，總計約 35,587 位里民參與，藉此使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檢查等自主管理概念深入社區及每位市民。

2.全方位登革熱教育宣導、多面向培訓種子師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除由里級防治小組於夜間辦理登革熱防治說明會外，也展開全面培訓各

行業別之登革熱防治宣導種子師資，截至目前為止，共辦理 6 場次，培訓 807 名種子師資。

(二)陽性水溝防治

1. 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截至目前，執行疫情發生區域及高流行風險地區引海水防治溝渠計 59 里次、總執行長度 45,670 公尺。經整體實驗結果初判，海水引入排水溝可有效抑制溝渠 1~2 週不孳生病媒蚊幼蟲，達到良好的病媒控制效果。目前環保局繼續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
2. 屋後溝鋪設紗網試辦計畫：由高、次流行風險區公所選定轄內適當里別其鋪有塑隔板且完成污水接管之屋後溝，試辦「屋後溝鋪設紗網」，並教育民衆後續自行清理維護紗網及水溝，以達環境維護滅蚊

之效。

(三)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

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預計本年 5 月初全面啓用)，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資料包含通報疫情調查資料、緊急防治人力與防治範圍、列管點處理進度、最新防疫資訊、歷年疫情發生點位、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資源回收場、輪胎廠、陽性水溝等高風險場域及近年環保、衛生單位環境孳生源告發案件等資料地理圖資，以利第一線人員及里長針對高風險場域加強查核。

(四)社區診斷加強孳生源清查

加強高風險場域、七大列管點及髒亂點巡檢、全面宣導「積水孳生病媒蚊，必接罰單無疑問」，並全面加強稽查，調查結果病

媒蚊密度布氏指數三級以上區里動員執行「積水容器大清除」；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落實貫徹執行公權力，促使市民重視環境自我管理。

(五)訂定緊急防治分級防治策略

接獲通報個案後，由各區級指揮中心啓動防疫作為，由該里「里登革熱防治小組」動員社區民眾、志工等進行環境大掃蕩，區清潔隊執行通報個案周邊 400 公尺範圍環境檢核及殘效噴藥等防疫作為，期望讓防疫時效及早啓動，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另為撙節有限防治經費，爰訂定「分級防治策略」，必要時啓動區域聯防機制，以發揮防治宏效。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323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美雅	請問衛生局如何滅蚊，精進登革熱防治工作。	衛生局	<p>今(104)年面對疫病威脅與挑戰，為防患未然，本府特別研訂「2015 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期藉由本計畫實施，於疫情整備期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並持續整合本府各局處防疫資源，加強跨局處單位任務分工合作，提升區域層級自主防疫應變能力，並結合社區民眾之動員能量，有效降低本土登革熱流行之風險。臚列今(104)年防治精進作為如下：</p> <p>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p> <p>(一)動員方式採由下而上，各行政區各里成立「里級登革熱防治小組」，由里長及鄰里幹事擔任成員，並於夜間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為止，計成立 877 里，辦理 501 場次說明會，總計約 35,587 位里民參與，藉此使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檢查等自管理概念深入社</p>

區及每位市民。
(二)全方位登革熱教育宣導、多面向培訓種子師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除由里級防治小組於夜間辦理登革熱防治說明會外，也展開全面培訓各行業別之登革熱防治宣導種子師資，截至目前為止，共辦理 6 場次，培訓 807 名種子師資。

二、陽性水溝防治

(一)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截至目前，執行疫情發生區域及高流行風險地區引海水防治溝渠計畫 59 里次、總執行長度 45,670 公尺。經整體實驗結果初判，海水引入排水溝可有效抑制溝渠 1~2 週不孳生病媒蚊幼蟲，達到良好的病媒控制效果。目前環保局繼續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

(二)屋後溝鋪設紗網試辦計畫：由高、次流行風險區公所選定轄

內適當里別其鋪有塑隔板且完成污水接管之屋後溝，試辦「屋後溝鋪設紗網」，並教育民衆後續自行清理維護紗網及水溝，以達環境維護滅蚊之效。

三、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

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預計本年 5 月初全面啓用），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資料包含通報疫情調查資料、緊急防治人力與防治範圍、列管點處理進度、最新防疫資訊、歷年疫情發生點位、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資源回收場、輪胎廠、陽性水溝等高風險場域及近年環保、衛生單位環境孳生源告發案件等資料地理圖資，以利第一線人員及里長針對高風險場域加強查核。

四、社區診斷加強孳生源清查

加強高風險場域、七大

列管點及髒亂點巡檢、全面宣導「積水孳生病媒蚊，必接罰單無疑問」，並全面加強稽查，調查結果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三級以上區里動員執行「積水容器大清除」；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落實貫徹執行公權力，促使市民重視環境自我管理。

五、訂定緊急防治分級防治策略

接獲通報個案後，由各區級指揮中心啓動防疫作為，由該里「里登革熱防治小組」動員社區民眾、志工等進行環境大掃蕩，區清潔隊執行通報個案周邊 400 公尺範圍環境檢核及殘效噴藥等防疫作為，期望讓防疫時效及早啓動，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另為撙節有限防治經費，爰訂定「分級防治策略」，必要時啓動區域聯防機制，以發揮防治宏效。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民傑）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醫字第104330750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林議員民傑	感謝衛生局協助接洽小港區等5地點，提供那瑪夏區水蜜桃行銷工作，照顧偏遠地區居民。	衛生局	感謝議員的鼓勵，本府衛生局秉持照護原住民身、心、靈健康品質為初衷，協助本市偏遠地區民眾，不論是醫療、教育或經濟等照顧，期醫院的參與及支持，能增進偏遠山地果農之產品行銷。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3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926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李議員眉蓁	請說明監察院糾正本市登革熱防治工作，衛生局態度為何及如何因應精進防治工作。	衛生局	<p>一、針對監察院的指導，本府虛心檢討改進。</p> <p>二、為提升本市病媒孳生源清除效率，本府已於本(104)年規劃成立「登革熱防治大隊」，目前擬訂防治大隊任務以社區積水容器稽查及孳生源清除工作為主，考量社區病媒監測為防疫之眼，本府衛生局將持續促請中央比照新加坡，儘速挹注足額的、常態編制的病媒監測稽查防疫人力，方才能有效發揮病媒監測預警實效。</p> <p>三、在中央挹注經費持續縮減下，高雄市政府為強化社區動員工作，特於102年主動籌組登革熱高流行風險區「一里一志工隊」總計531隊(涵蓋率100%)，每週進行社區動員環境巡檢工作，103年4—12月，總計動員20,432次(平均每隊每月動員4.3次)，清除1,081,042個積水容器，與鄰近縣市相較</p>

，本市志工隊涵蓋率及動員頻率皆優於其他縣市甚多（臺南市 281 隊志工隊，每月平均動員 4.5 次；屏東縣 51 隊志工隊，每月平均動員 2.5 次）。考量社區動員之志工隊係經公部門輔導社區里鄰主動發起成立之無給職、無償之志工組織，里鄰長對防疫投入與支持程度是影響社區志工隊動員頻率及執行成效良窳之關鍵因素。鑑此，本府自 104 年起，持續深耕社區，責成區公所里幹事各區里全面籌組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加強開辦「里登革熱夜間說明會」，持續提升市民登革熱防疫認知，進而主動配合環境自我管理，強化由下而上、全方位的社區防疫工作，統計截至 104 年 4 月 10 日，民政局總計辦理「里登革熱夜間說明會」501 場次，計 35,587 人參與。

四、鑑於噴藥係緊急防治最後一道防線，爰各行政區執行各場次緊急噴藥工作皆經過縝密評估規劃，結合民政、環保、

衛生單位人員編組執行，衛生局亦會不定期進行「現場緊急防治成效評估」，以確保執行成效，針對執行成效不彰之處，加以提點改進。有鑑於執行緊急噴藥倘無同步進行孳生源清除，其噴藥後 2 週內即回復原有成蚊密度，因此，本府執行家戶室內緊急噴藥工作皆同步執行地毯式孳生源檢查（統計本市 103 年總計執行緊急噴藥 247,132 戶次、地毯式孳生源清除 305,086 戶次），針對執行成果逐案列計研考，必要時進行噴藥後成效評估，以確認防治效果，爰應無噴藥流於形式之情形。

五、綜上，登革熱在台灣南部地區儼然已經成為「地方流行病」，隨著全球海溫增高、聖嬰現象及全球暖化，高雄市甚至可能如同大部分的東南亞地區國家一樣演變為「年年大流行」型態。為捍衛全體市民生命健康，本府平均每年皆需投入至少新台幣 5 仟萬餘元傾全力執行各項登

			<p>革熱防疫工作。為有效降低國人市民感染風險，本府防疫團隊將持續促請中央以國家層級資源，儘速投入人力、物力經費，以長遠的、永續的思維，規劃執行登革熱防疫工作，以保障市民國人生命健康安全。</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 高市府衛食字第104332577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曾議員麗燕	請增加食品衛生人力，以加強食品稽查抽驗工作，對不合法食品提早公布，防範於未然，維護市民食的安全。	衛生局	本府衛生局為落實市長指示之「源頭管制、流向管理」政策，除自訂年度稽查抽驗計畫外，更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年度食品稽查專案計畫，加強市售食品稽查抽驗，公布不合格食品，並追蹤源頭及流向，本(104)年截至目前抽驗市售食品計2,267件，其中73件檢驗結果不符規定，並同時發布新聞稿及依法處辦。本府衛生局現有稽查人力55人(含括行政及稽查業務)，另積極爭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補助增加臨時人力9人，共同為食品安全衛生把關，以維護市民食的安全。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許慧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323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許議員慧玉	請積極爭取市府預備金增聘人力，投入食品稽查檢驗工作，維護民衆食的安全。	衛生局	<p>高雄市具有商業登記（或公司登記、工廠登記）之食品製造業者約 4,099 家、餐飲業約 15,067 家、販售業約 17,210 家，合計約 36,376 家，另外，尚有眾多未達商業登記規模之小型食品業者或攤商，本府衛生局食品衛生人員編制 55 人（含括行政及稽查業務），人力調度常捉襟見肘。</p> <p>歷年食安事件，經查多數為業者非法添加工業用添加物於食品中，惟近年來政府歲收減少，預算逐年縮減，加上縣市合併後權管轄區擴大，目前食品後市場監測計畫的執行，檢驗數量驚人，中央及地方政府之衛生單位人力不足以因應，勢必影響執行品質及時效，形成民衆飲食安全之疑慮。</p> <p>有鑑於此，本府衛生局為鼓勵民衆勇於檢舉不法食品案件，提高檢舉獎勵金，以實收罰鍰金額百分之六十發給檢舉獎金。另，為加強跨局處橫向聯繫，資料互相勾稽，成立跨局處「食品安全專</p>

			<p>案小組」，及補強現有法令不足之處，制定「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103 年 11 月 4 日已送行政院核定中。</p> <p>有關人力及預算不足之下，為強化檢驗技能，提升檢驗效能。104 年向中央及市府爭取預算補助臨時人力 9 人及檢驗設備，協助本府衛生局建立食品業者登錄，輔導食品業者產品之追溯、追蹤系統之建置及協助檢驗，共同維護民衆食品安全。</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警刑字第 1047091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李議員眉蓁	機車竊盜案如何預防？網路詐欺案如何降低？	警察局 (刑警大隊)	<p>一、機車竊盜案如何預防？本府警察局防制機車竊盜案件具體作為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定期分析本轄機車失竊熱區，規劃策定勤務防制作為。 (二)針對分析為易失竊廠牌車輛列為首要查察目標。 (三)加強宣導民眾避免忘記取走鑰匙及機車加大鎖等機車防竊觀念。 (四)警察局針對重複犯案等高風險嫌疑人，建請檢察官聲請預防羈押。 (五)針對本市機車失竊點（特別是同路段發生2件以上）及易發生竊案時段加強規劃巡邏、路檢等攻勢勤務作為。 (六)要求警察局各分局成立肅竊專責小組強化偵辦機車竊案，提升破獲能量。 (七)加強執行警政署頒定之強化掃蕩機車竊盜

專案，並定期規劃同
步查緝勤務作為。

二、網路詐欺案如何降低？

加強宣導民衆各類型詐
欺手法，提高警覺心，
目前常見的網路詐欺以
手機小額詐騙最為常見
，手法有：以盜用 LINE
帳號騙其購買遊戲點數
、惡意簡訊造成費用大
增、惡意連結進行小額
付款等，警察局利用各
項犯罪預防宣導機會提
供相關資料，並利用警
察局網路、臉書粉絲團
等平台、拍攝反詐騙微
電影，廣為宣導各類型
詐欺手法，以減少、降
低民衆受騙之機會。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郭建盟）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3343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郭議員建盟	高雄市登革熱防治監測，孳生源清除人力相較於新加坡明顯不足，請衛生局研訂疫情分級，積極向中央尋求人力、財力支援，挹注本市防治工作。	衛生局	<p>一、病媒密度調查雖可作為疫情預警，惟考量以衛生局有限的 30 名病媒監測員加上中央例行性於 3 月中才挹注的 30 名病媒監測員，平時每日最多僅能監測 40 里(2,000 戶)，顯難以涵蓋本市 531 個高風險里之病媒監測需求，更遑論疫情發生時，為遏止疫情快速擴散蔓延，病媒監測人員投入緊急防疫現場，將造成一般區里病媒監測人力嚴重短缺，而削弱病媒監測預警效能。反觀人口數僅多於本市一倍的新加坡，其以國家級的防疫資源執行防治工作，編制稽查人員人數為本市 10 倍近千人之多，方才得以控制疫情於年平均 2 萬例左右之優異成績。</p> <p>二、本府登革熱防治訂有「病媒調查監測複查及動員機制」，查獲成蚊指數過高，會立即介入防治。為掌握本市各行政區</p>

里登革熱病媒狀況，在有限的人力經費下，本府衛生局所屬 30 名病媒監測員於防疫整備期（7 月前），皆會依區里流行風險排定監測行程，高流行風險區（原高市 11 行政區及鳳山區）531 里，原則上每月抽查監測一次（抽查 50 戶），針對調查結果訂有訊息傳送機制，調查結果及時提供區級指揮中心等相關單位進行後續防治作為，當查獲布氏指數大於三級時，由區級指揮中心（區公所）動員社區民眾執行環境大掃除（蕩）工作，查獲現場成蚊指數偏高代表環境中存有隱藏性大型孳生源，衛生局專業病媒監測人員則會加強巡查，清查大型孳生源所在位置，即時投、噴藥滅蚊，掌握防治先機。

三、為提升本市病媒孳生源清除效率，本府已於本（104）年規劃成立「登革熱防治大隊」，目前擬訂防治大隊任務以社區積水容器稽查及孳生源清除工作為主，考量社區病媒監測為防疫之眼

，本府衛生局將持續促請中央比照新加坡，儘速挹注足額的、常態編制的病媒監測稽查防疫人力，方才能有效發揮病媒監測預警實效。

四、因應未來全球暖化導致登革熱疫情大幅度擴增，為有效降低國人市民感染風險，應動用國家資源，針對以下重點要項儘速投入人力、物力等資源規劃執行：

(一)登革熱病毒監測、分子流病探討及疫苗研發：

透過長期病毒監測與分子流病研究，深入探究登革病毒於近年來之變異程度，並結合產官學界加速疫苗開發。

(二)病媒生態基礎研究及化學、生物及物理防治方法研析：

病媒生態調查係登革熱社區防疫之基石，本市自94年成立病媒實驗室，同時訓練專業病媒監測人員累計近10年病媒調查基礎資料，資料亦提供學術單位進行相關研究。近幾年來，高雄市

透過社區動員以及社區基礎建設改變環境，病媒孳生場域趨於隱密難查，孳生型態更異於過往。以高雄市水溝為例，隨著污水接管率提高，清澈不流動的水溝病媒蚊孳生情形日益嚴重。期待中央能深入調查並有效運用基礎病媒調查資料，加強埃及斑蚊分佈監測，俾能作為防治政策之參考，以達預警與強化防治目標。此外，因應全球暖化及推動環保綠能，研討傳統化學防治噴藥工作足否因應未來防疫所需，結合國內外生物科技技術，培育基因蚊等前瞻性生物防治技術，運用於全方位防治有其必要性。

(三)登革熱疫情流行風險預警模式

開發地理圖資等科技軟體、運算模組，探討危險因子疫情調查、流行病學、社區、環境及活動等變項，開發登革熱疫情風險預警系統及疫情傳播

模式，提供防疫政策擬定之參考依據。

(四)創新登革熱防治策略與成本效益分析
以現行高雄市登革熱防治策略與方法，每年約耗費新台幣 6 仟萬至 1 億元經費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其中，多數經費使用於疫情發生時之緊急防治，包含各項人力及藥品經費。有限的防疫資源，透過研究統計與實證，研擬經濟有效且適切可行之防疫策略，才能在有限經費發揮最大防疫宏效。

(五)專業防疫人員中長程養成訓練計畫
登革熱防治及病媒調查具有高度專業性，爰此，結合中央與地方資源跨越縣市藩籬，建置一支有經驗、有效率的南台灣病媒蚊快速機動打擊部隊「南臺灣登革熱機動防疫隊」，並培育防疫專職專業人才，以減低南台灣民眾飽受登革熱疫情的威脅，絕對有其必要性能。在

疫情初期，讓精實而機動的防疫隊伍，可以跨縣市、可以快速有效執行『切斷傳播鏈「病媒蚊」』的任務，除能降低每年本土首發疫情縣市，囿因人力資源、防疫量能及作戰經驗等因素，導致疫情有擴大危機，也能降低南台灣鄰近縣市以及僅有白線斑蚊分布縣市受疫情波及與侵害，讓國人的健康更有保障。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香菽）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335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黃議員香菽	請加強辦理長期照護服務員教育訓練，另請結合相關資源提供長期照顧服務，以解決服務據點不均的問題，落實照顧銀髮族健康。	衛生局	<p>為落實照顧銀髮族健康，發展長期照顧服務資源，目前推動辦理情形：</p> <p>一、結合本市長期照護相關服務資源，提供本市失能老人長期照護單一窗口服務，發展長期照護資源，建構長期照護服務網絡，落實服務品質監督管理，提升照護品質。目前提供的服務包括：居家復健、喘息服務、居家護理、居家營養及長期照護相關服務轉介與諮詢服務。</p> <p>二、為提升服務照顧品質，於104年2月13日辦理104年度衛政三項(居家護理服務提供單位共計48所、居家復健服務提供單位共計7家、喘息服務提供單位共計125家)加強服務品質教育訓練暨聯繫會議，參與人數計有230人。</p> <p>三、照顧服務員教育訓練，亦納入一般護理之家評鑑、督考之指標，本府衛生局將加強督導護理</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香菽）

			<p>機構落實照顧服務員相關在職教育訓練，以提升照護品質。</p> <p>四、為發展及建置本市偏遠地區長期照護資源，本府衛生局自 99 年起輔導醫療院所爭取獎勵偏遠地區（含山地離島）設置在地且社區化長期照護據點計畫，目前衛生福利部分別委託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執行六龜區、桃源區、甲仙區等 3 個行政區及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執行彌陀區本計畫。</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濬）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警刑字第 1047091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周議員鍾濬	吸菸後是否容易戒掉？本席希望毒品一定要加強查緝，杜絕毒品氾濫。	警察局 (刑警大隊)	<p>辦理情形：</p> <p>一、吸菸後是否容易戒掉？</p> <p>(一)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規定：毒品指具有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及影響精神物質與其製品。並依其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分為四級。級數越少（如第一級毒品：海洛因、嗎啡等）毒品成癮性、濫用性及危害性越高。</p> <p>(二)各類毒品對施用者身體、心靈上都有不同程度之影響，所依賴的程度亦相異；施用毒品後，身心方面對毒品產生依賴，不容易完全戒治。</p> <p>二、本府警察局加強查緝毒品之相關作為：</p> <p>(一)警察局根據內政部警政署「警察機關防制毒品犯罪策略與執行方案」建立警察局防制毒品犯罪之指導性</p>

策略與方案細部執行計畫，同時強化本局所屬單位內部合作，並整合跨局處合作資源，拓展毒品情報來源，期能有效達成「斷絕供給、減少需求」之政策目標，澈底打擊毒品犯罪。

(二) 賦續執行「加強掃蕩毒品工作執行計畫」及「全國同步查緝毒品專案行動」等毒品專案計畫，置查緝重點為製造、運輸、販賣等源頭型毒品案件，以求有效阻斷上源。

(三) 警察局每月除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規劃執行「同步掃蕩槍毒專案」行動外，亦自辦「同步掃蕩槍毒專案行動」，針對可能易涉毒品案件之場所進行列管及掃蕩，以有效遏阻毒品犯罪。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警刑字第 1047090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粹鑾	網路購物詐騙的問題，要如何防制及宣導，讓民衆免於受騙？	警察局 (刑警大隊)	<p>一、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網站已於 104 年 3 月 24 日起，定期公布國內網路高風險賣場及竄改來電前十大排名，以提高民衆反詐騙意識及加快業者改善網路交易安全。</p> <p>二、本府警察局不定期將最新型態詐騙手法函發各單位，使員警瞭解是類案件之處理流程暨偵辦方向；針對易上網購物之年輕族群，特別安排前往機關學校團體、社團等地進行網路購物安全宣導，並利用各單位官方網站、臉書 FB 刊登詐騙案例、網路交易安全等訊息，多方提醒民衆注意，避免誤入詐騙陷阱。</p> <p>三、另將員警即時偵破之詐欺案件適時發布新聞，提醒民衆加強防範；並不定期與廣播電台接洽，邀請各級幹部前往接受訪問 call in、進行預防犯罪宣導，透過多元傳播管道，散布反詐騙</p>

訊息。

四、賡續加強查緝集團性詐欺案件，打擊不法；本府警察局 102 年下半年至 103 年全年度之電信網路集團性詐欺犯罪績效均為全國第 1 名，顯見對於查緝詐欺犯罪之決心。將持續以抽絲剝繭、鍥而不捨之精神凝聚辦案能量，期能向上溯源、深入不法核心，破獲集團性、跨國性詐欺集團，以實際行動保護民衆財產安全。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鍾盛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43436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鍾議員盛有	針對農民將過剩農產品置放於自己農地上是否違反廢清法，建議環保局稽查時以勸導為主取締為輔。	環境保護局 (環稽科)	<p>一、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土地或建築物與公共衛生有關者，由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清除。」復依同法第 50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清除一般廢棄物，處新台幣 1,200 元以上 6,000 元以下罰鍰。經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按日連續處罰。</p> <p>二、農友將過剩農產品置放農地堆肥處理以增加土壤肥力，仍應避免影響環境衛生，後續本府環境保護局於環境稽查時也將轉知農民「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環稽字第104343620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蔡副議長昌達	大坪頂上噴砂業者因日前遭本局依法取締停工，目前業者無以爲生，建議是否給予緩衝時間並輔導業者至合法工業用地設置。	環境保護局 (環稽科)	<p>一、有關大坪頂地區（小港區及大寮區）之噴砂業及砂石業者，於104年3月經本府環境保護局派員稽查，稽查當時因違反空污法及水污法相關規定依法進行處分，部分污染情節重大之事業並勒令停工。</p> <p>二、本府環境保護局後續將輔導業者依空污法及水污法申請「固定污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及「水污染防治許可」，以落實污染管制。</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5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3436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麗珍	針對清潔隊人力逐年老化及減少，造成人力不足如何因應？	環境保護局 (環衛科)	<p>一、有關人力不足事宜，因涉及市府財政預算、人員精簡及總預算逐年向下調整（如加班費逐年降低）政策等因素，目前探調整清運責任區域及實施週收五日，以求人力負擔降低。</p> <p>二、本局並藉由採購掃街車（道路清掃部分）等，以機器取代人力有效提升清掃效率；另針對尚未無配置掃街車等之區隊，本局將逐年爭取經費研擬陸續增購掃街車。</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5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1062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粹鑾	本市 A1 車禍 數字太高，要如何防範及改善？針對鳳頂路右轉 88 快速道路經常發生車禍，應該要想辦法改善，讓騎士知道遵循那一個方向騎才會安全，避免車禍發生。	警察局 (交通大隊)	<p>答詢摘要：</p> <p>一、經統計，本市 104 年第 1 季(1~3 月)發生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計 39 件、死亡 39 人，較去(103)年同期發生減少 13 件、死亡減少 13 人。</p> <p>二、本市 A1 死亡車禍發生原因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本市因轄內工業區繁多，大型車輛使用道路頻繁，人口多以勞工階級組成，民衆慣以機車作為代步工具，機動車輛數亦逐年攀升，特別是騎乘機車發生交通事故易致死傷。 (二)民衆守法觀念薄弱，易有闖紅燈、超速行駛及未戴安全帽等違規情形。 (三)民衆駕駛安全觀念欠缺，行車未能隨時提高警覺，致釀成傷亡交通事故。 (四)本市轄區幅員遼闊，城鄉市容面貌迥異，對於部分道路交通工

程無法即時改善，間接導致事故發生。

(五)上述諸多原因，皆為造成死亡交通事故之因素。

三、針對本市 A1 類死亡交通事故防制措施如下：

(一)責請警察局加強本市易肇事路段（口）交通稽查與取締工作，針對「闖紅燈」、「未依號誌指示轉彎」、「酒後駕車」及「超速」等易致肇事之違規加強執法取締。

(二)責請警察局於本市易肇事路段（口）設置巡邏箱，要求所屬加強簽巡，藉警察簽巡作為以提升該路口之見警率，間接遏止駕駛人違規僥倖心態，以防止事故發生。

(三)責請警察局、交通局、教育局及新聞局利用各種宣導場合、機關學校、治安座談會、電台及臉書社群媒體加強交通安全宣導，並以大型車輛駕駛及機車騎士為重點族群加強宣導，提醒用路人遵守相關交通規則。

(四)加強易肇事路段（口）交通工程會勘：

1. 警察局於發生死亡交通事故後均邀集相關工程養護機關、路權機關辦理會勘，以改善道路幾何設計缺失。
2. 由警察局、交通局及工務局等相關局處加強針對巡查交通標誌、標線、號誌或其他道路交通工程缺失，並循道安會報體系主動通報、協調道路管理機關，配合參與會勘。
3. 持續由交通局辦理本市易肇事路段（口）交通工程改善計畫。

四、為防範本市鳳山區鳳頂路與過埠路口之交通事故發生，除加強執法取締及交安宣導外，有關該路口於會勘後研議相關交通工程改善措施如下：

- (一)由交通局補繪鳳頂路段（頂莊路至過埠路）禁停紅線。
- (二)為加強提醒鳳頂路往北直行之機車騎士注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p>意，俾能提前切換至 機慢車優先道行駛， 由交通局規劃在該路 段適當地點設置指示 牌面，加強提示作用 。</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明澤）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5 高市府環衛字第104343560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明澤	高雄市登革熱疫情嚴重，去年(103)年病例數佔全台總病例數比率高達90%，請環保局及衛生局提出防治登革熱之有效改善方法或具體作為？	環境保護局	<p>一、加強水溝清疏、化學防治及投藥（含殘效噴藥），以全面抑制水溝孳生病媒蚊。</p> <p>二、督導所轄人員依本權責戮力清除登革熱個案周邊範圍各式孳生源及髒亂點，並執行熱煙及殘效之環境噴藥工作。</p> <p>三、經衛生局（所）評估有必要時，環保局配合儘速實施成蟲化學防治，實施範圍以單一或群聚個案感染點為中心，半徑50公尺內執行室內外同步噴藥，惟噴藥範圍內如屬空曠或人口居住稠密等特殊環境，由各區級防疫指揮中心視現地情況綜合研判後，環保局配合其劃定噴藥範圍執行噴藥作業。</p> <p>四、積極加強轄區孳生源、人（手）孔蓋及髒亂點稽查取締告發。</p> <p>五、為強力進行髒亂整頓工作，落實市民環境自主管理，每週規劃一行政區，集中人力全面稽查</p>

			<p>(除) 該區積水容器及 髒亂環境，進行地毯式 孳生源清除，為求全面 落實環境髒亂整頓工作 ，降低病蚊媒指數，對 於違規者強力稽查取締 ，若未配合清除積水容 器而孳生媒蚊者，依「 廢棄物清理法」處以新 臺幣 1 千 5 百元以上，6 千元以下罰鍰，以遏止 登革熱疫情持續蔓延。</p> <p>六、配合衛生局賡續執行「 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 登革熱計畫」。</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鍾盛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5 高市府環衛字第104343588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鍾議員盛有	旗美地區小黑蚊很多，請環保局說明相關防治方式？	環境保護局	<p>一、依101年9月14日行政院陳政務委員振川主持研商小黑蚊防治工作相關事宜會議紀錄，小黑蚊防治工作，自102年1月1日起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政，而高雄市政府則由高雄市政府農業局主政。</p> <p>二、小黑蚊幼蟲喜愛於光影交錯之潮濕裸露土表，且滋長藻類（俗稱青苔）或富含腐植質的環境生長，唯有加強對小黑蚊的認知，建立「以個人防護與環境管理為主，化學防治為輔」的正確防治觀念，並採以綜合防治方式持續性地進行〔(1)個人防護—穿長袖、長褲及塗抹防蚊液、(2)環境管理—清除周邊環境青苔、(3)化學防治—噴藥消毒〕，民衆方可不受小黑蚊之危害，享有良好的生活品質。</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吳銘賜）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6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434362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吳議員銘賜	台電大林廠打樁機產生空污及噪音問題相當嚴重，請稽查人員加強查緝，並衡量是否須停工？	環境保護局 (環稽科)	<p>一、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大林廠更新改建計畫）工程施作期間造成空氣污染及環境衛生污染情形，本府環境保護局於 104 年 1 月至 4 月底期間，共派員前往稽查至少 40 次，並針對該些工程造成之環境污染（打樁機黑煙、營建工地車行路徑、營建工地裸露逸散及防制設施不足、污染路面），分別依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及廢棄物清理法，共開立 8 張裁處書，累計裁罰總金額 51 萬 3,200 元。</p> <p>二、104 年 1 月至 4 月大林電廠更新改建計畫違反環保法規裁處統計：(如附表)</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吳銘賜）

	違規日期	污染事實	違反法規	裁處金額
1	1040113	打樁機作業過程無適當防制設施，致產生明顯粒狀污染物（黑煙）散布於空氣中。	空污法	100,000
2	1040113	車輛進出未有效清洗輪胎，致夾帶泥沙污染路面。	廢清法	2,400
3	1040114	車輛進出未有效清洗輪胎，致夾帶泥沙污染路面。	廢清法	2,400
4	1040122	車輛進出未有效清洗輪胎，致夾帶泥沙污染路面。	廢清法	3,600
5	1040204	車輛進出未有效清洗輪胎，致夾帶泥沙污染路面。	廢清法	4,800
6	1040430	煤灰儲倉工程進行通風換氣作業時，無適當防制設施，致引起塵土飛揚。	空污法	100,000
7	1040119	複查之物料堆置防塵網仍未完全覆蓋，未完成改善。	空污法	200,000
8	1040129	主要道路之車行路徑粗級配鋪設厚度不足及未清洗，未完成改善。	空污法	100,000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香菽）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6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337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黃議員香菽	設研議設置銀髮族醫療保健服務之可行性，以強化老人整合照顧服務。	衛生局	一、因應失能老人多元化的照護需求，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結合本市長期照護相關資源，提供失能長輩單一窗口服務，經由專業評估，依個案失能程度（輕度、中度和重度）及需求，提供失能長輩及其照顧者，包含喘息服務（居家喘息與機構喘息）、居家復健（物理治療、職能治療）、居家護理、居家營養、口腔照護服務、照顧服務（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購買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生活、交通接送服務、老人餐食服務及機構照顧等長期照護服務、相關資源轉介與諮詢服務，增進失能者獨立生活能力，提升生活品質，維持尊嚴與自主，讓失能長輩在最熟悉的家中安養天年，與家人共享天倫之樂，落實在地化連續性全人照顧。

			<p>二、透過高屏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由本市高雄榮民總醫院組成專業團隊推動「輔導醫院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本市共計有 4 家醫院（民生醫院、旗山醫院、義大醫院及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提供高齡整合門診，2 家醫院（民生醫院及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提供高齡住院整合性照護，3 家醫院（高醫、民生醫院及旗山醫院）通過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提供多重慢性高齡病患適切、周全、良好品質的醫療服務，避免多重就診與勞頓舟車之苦，也確保用長者藥物安全。</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民傑）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1 高市府警後字第 1043311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林議員民傑	「八八風災」後，舊的廳舍是否要拆除？	警察局 (後勤科)	<p>本府警察局六龜分局於「八八風災」後，舊的廳舍因風災未進駐使用，計有梅山派出所後面招待所宿舍及原三民分駐所（舊）建物廳舍等二處。</p> <p>一、梅山派出所駐地廳舍於「八八風災」後，建築物主體尚屬安全，使用迄今；惟梅山派出所後面招待所宿舍因損壞嚴重不堪使用，且屬於土石流警戒區，不宜修建。將由本府警察局六龜分局編列經費，辦理報廢拆除。</p> <p>二、原三民分駐所（舊）建物廳舍現之建築物主體尚屬安全，除為平日防災或救災時之緊急備用外，現為那瑪夏分駐所存放公物器材之運用處所，且設置巡邏箱加強安全管理維護。因尚有使用需要，現不予以拆除。</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石龍）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7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3435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黃議員石龍	<p>一、環保局近年加強中油VOCs及地下水污染源之稽查取締，其成效有目共睹值得嘉許，但因早年環保局相關承辦人員（如王詠玲股長等）怠忽職守及便宜行事，造成今日中油污染嚴重，所以環保局仍應負相當責任。</p> <p>二、中油楠梓總廠東側門有29筆地號遭受污染，僅地號 837</p>	環境保護局	<p>一、目前本局委託執行之調查及監督工作計畫重點在於民生園區污染行爲人之認定及廠外東南側全面性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經費尚無法支應東門 29 筆之調查費用，本局將積極向環保署申請經費，俟該區域工廠拆除後，針對拆除之區域進行調查，依據檢測結果進行污染影響潛勢評估，評定是否報請環保署審核公告為整治場址。</p> <p>二、民生供應運籌園區經檢測發現土壤中 TPH、二甲苯、乙苯濃度超過管制標準，已於 103 年 11 月 19 日變更公告在案，並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命污染行爲人（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於 6 個月內完成調查工作及擬訂污染控制計畫，並送本局核定後實施。</p> <p>三、本局已進場針對高廠廠外東南側區域進行全面性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p>

	<p>經環保署公告為整治場址，本席認為應全部列管為整治場址，請環保局再加強污染調查及監控。</p> <p>三、高楠公路民生園區之污染，中油公司迄今仍不承認，請環保局加強該區域之污染調查工作，並說明後續該如何處理？另後勁萬應公地號 152、156 之檢測結果如何，請環保局一併說明？</p>	<p>調查，包含高廠廠內東南側區域及廠外東南側之高楠段 279 地號場址、財團法人金屬研究中心、中濱公司、台糖加油站、統一宅急便及其南側、北誼興業公司及 322、328 地號下游等區域，進場查證結果有多處地號土壤污染物超過管制標準，將進行後續公告程序，並命污染行為人（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調查工作及擬訂污染控制計畫。</p> <p>四、本局於 104 年 1 月 29 日及 4 月 6 日進行後勁萬應公地號 152、156 地號之驗證作業，第一階段進行 3 點次土壤採樣分析作業，其中 S04 土壤 TPH 污染物為 810mg/kg；因污染濃度接近管制標準，遂規劃第二階段採樣，於 S04 旁規劃 1 點次土壤採樣（S06）及氣體分析作業，檢測結果土壤 TPH 污染物為並未檢出。由於本次 S04 及 S06 共三點位 FID 篩測值約為 6120~9168ppmv，PID 篩測值則為 685~1814ppmv，且現場出現明顯異味，但卻無法</p>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石龍）

			<p>檢測出污染物，本局後續將本次驗證結果送本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專案小組之專家學者進行審議，並規劃於豐水期再進場採樣，再次確認該場址之土壤污染狀況。</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鍾盛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2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451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鍾議員盛有	建議環保局針對空污法是否要全區適用，能否因地制宜，旗美地區多為農地，工地四周未有居民，仍要求須全部設置防塵布或阻隔易生民怨。	環境保護局	<p>本市長期空氣品質不良，其中營建工程施工揚塵為粒狀污染物來源之一，目前本市有公共工程、房屋新建、區域開發、疏濬工程…等大量營建工程，為了有效控制空氣中粒狀污染物之逸散，本局依據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施行之「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辦法」進行營建工地防制設施巡查管制工作，督促工地維護良好工地環境。</p> <p>旗山、美濃地區大多為農地，雖非屬人口密集區域，但是考量本市整體空氣品質之改善、管理層面之一致性，以及前述地區內有疏濬工程等逸散污染較大之工地，本局仍要求本市轄內所有營建工地需做好相關污染防治措施（設置圍籬、防溢座、覆蓋防塵布等），有效管制污染產生，以減少公害發生，維護市民健康，並提升生活環境品質。營建業者除了依規定採行防制措施外，如果現場因特殊情況無法設置，也可以向本局申請替代防制設</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鍾盛有）

			施，本局將依現場實際狀況判定，申請同意核備後，營建業主就可依替代之內容執行。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3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446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美雅	文府國小附近有仁武、大社、加工出口區等污染源以致造成空氣品質不佳，為保障學童受教環境品質，請說明週邊工廠在技術上如何去改善，及如何協助學校偵測週邊環境品質？	環境保護局	<p>局長回覆：</p> <p>工業區污染部分中央希望推動總量管制，惟須與經濟部協調，故法令上目前仍有欠缺，本局目前正在推動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未來希望業者進行污染削減，技術上可透過乾淨能源使用等方式去達成；另外針對非法部分將加強稽查。</p> <p>環保局辦理情形回覆：</p> <p>為保障文府國小周邊環境品質，針對其主要污染物（粒狀污染物及揮發性有機物）進行相關管制措施及資料解析，分述如下：</p> <p>一、粒狀污染物部分：</p> <p>已將文府國小附近之東南水泥列為本局重點稽查對象，103年7月執行東南水泥周界粒狀污染物檢測，其檢測濃度值逾越法規標準，已依法告發裁處新台幣30萬元並限期改善；104年3月再次執行周界粒狀污染物檢測，其濃度值已符合法規標準。本局仍將持續加強稽查以維護</p>

環境品質。

二、揮發性有機物及有害空氣污染物部份：

(一)環保局於 103 年 8 月於文府國小周界以機動式開徑式傅立葉轉換紅外光 (OP-FTIR) 掃描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測得二甲基甲醯胺 (DMF) 數值超過嗅覺及周界標準，比對鄰近工廠原物料研判污染來源為仁大工業區（三芳、國喬等工廠）。

(二)自 103 年 9 月起環保局於仁大工業區工廠進行機動式 OP-FTIR 監測，並於鄰近仁大工業區之楠陽國小架設固定式 OP-FTIR，持續監測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及有害空氣污染物濃度變化，由楠陽國小之監測數據可隨時掌握仁大工業區之污染狀況。

(三)為了解文府國小及左楠地區異味污染問題，環保局自 103 年 6 月起即進行仁大工業區內工廠異味官能測定、103 年 10 月起進行揮發性有機物濃度

檢測，調查及查核工廠產能與空污防制設備要求符合法規標準外，為防止工廠夜間或假日異常操作或不當排放，機動巡查可疑工廠日間周界異味，分析二甲基甲醯胺（DMF）及醋酸乙烯酯（PVA）超標時段，增派巡查員於夜間巡查各工廠夜間操作狀況。

(四)而由仁大工業區附近楠陽國小 OP-FTIR 監測結果於 104 年 1 月未發現 DMF、PVA 或其他污染物超過標準，2 月 DMF 平均濃度較 1 月略為降低，104 年 3 月 22 日監測發現二甲基甲醯胺（DMF）有測值偏高情形，比對當時風向發現污染來源可能為仁大工業區內三芳化工及國喬石化，環保局立即前往稽查並發現係設備元件洩漏揮發性有機物所致，現場開單告發並限期改善。

(五)為協助文府國小偵測周邊環境品質，環保局提供不銹鋼瓶予文

			<p>府國小，可於異味事件發生時即時採樣，並調派移動式空氣品質監測車至文府國小定點監測，以即時追蹤污染來源。</p> <p>三、針對本市歷年各測站改善趨勢說明：</p> <p>由文府國小所在區域左營測站歷年空氣品質資料分析，近幾年懸浮微粒 PM10 濃度約為 $70\mu\text{g}/\text{m}^3$，臭氧濃度約為 120 ppb，改善幅度不明顯。由高雄市各空品測站資料顯示，103 年懸浮微粒 PM10 濃度平均值約在 $40\mu\text{g}/\text{m}^3 \sim 75\mu\text{g}/\text{m}^3$，其中以林園、大寮及仁武改善最為明顯，與 93 年比較，改善比例分別為 51%、31% 及 21%。在臭氧方面，103 年濃度大約在 107 ppb ~ 132 ppb，其中以林園、仁武及楠梓最改善最為明顯，其改善比例分別為 19%、12% 及 12%，改善濃度趨勢請詳圖 1、圖 2。由此看來在工業區附近測站數值似有下降趨勢，未來仍將持續努力加強工廠稽查管制，以維護空氣品質。</p>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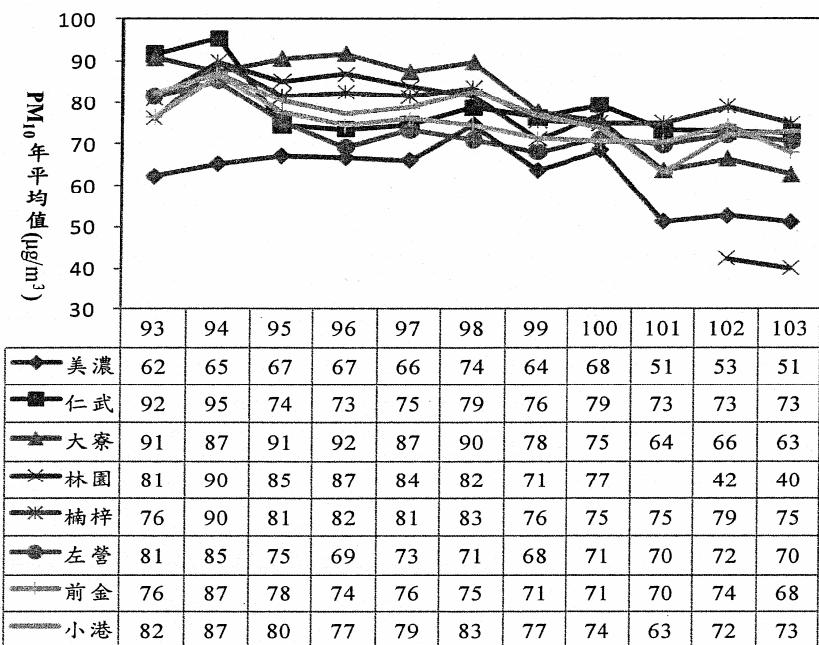


圖 1 歷年懸浮微粒濃度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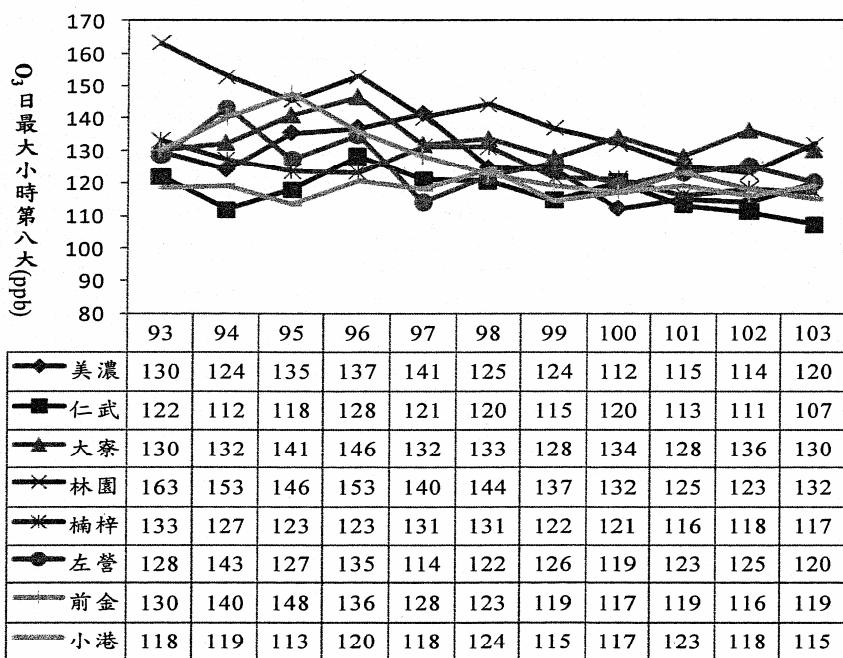


圖 2 歷年臭氧濃度變化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4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1024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林議員武忠	交通方面本席建議不要讓員警站在路口或路中，別的縣市也都沒有員警站在路口，讓用路人回歸到以交通號誌為主。	警察局 (交通大隊)	<p>答詢摘要：</p> <p>一、尖峰時段交通疏導崗勤係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加強交通指揮疏導工作計畫」規定執行，經查全台各縣市均於上下午尖峰時段編派交通疏導崗勤務，非本市獨有，先予說明。</p> <p>二、本局將針對中華路、博愛路沿線各路口崗勤分別辦理「取消路中指揮」及「取消交通崗」試辦案，將視試辦成效據以作為全市崗勤全面實施參考。</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明澤）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4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104346597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明澤	環保局有很多規劃案或廢棄物清理計畫案係委託外聘委員審查，只是這些外聘委員很多為大學教授，若為等審查委員回覆常會拖延核准期程而影響申請業者之權益，可否請環保局規範審查委員回覆時間若超過10天或2週內未回覆即視為同意，以免影響重要案件之審查時效？	環境保護局	<p>一、本局目前有聘請委員審查之案件，以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申請許可證為主，依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第5條規定（略以）「核發機關應於受理前條申請後，於六十日內審查完畢，作成准駁之決定；必要時，得再延長審查期限，以六十日為限。但應扣除審查要求申請者補正資料之期間。」，而審查委員回覆的時間亦包含於前述審查期限內。本局受理之案件亦依上述法令規定期限內審查完畢。</p> <p>二、目前審查委員回覆時間多於公文書件上建議回覆時間為「文到14日以內」，除避免期程延誤，也避免審查期程與法令相違，個案承辦人皆會於期限屆滿前以電話聯絡委員儘速回覆審查意見。</p> <p>三、本案將再督促個案承辦</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明澤）

				人，類似審查案件，應與審查委員密切聯繫，避免期程延誤。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5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76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李議員眉蓁	文府國小加入空品守護聯盟學校，針對空氣品質惡化至何種程度可達停課標準該標準由中央或地方提供？另針對附近工業區造成空氣污染如何改善？	環境保護局	<p>教育局為使各校（園）能迅速應變處理偶（突）發空氣品質惡化事件，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本市各校（園）因應空氣品質惡化辦理事項表」，係因應空污數值等級（環保署綜合空氣污染指標（PSI）及細懸浮微粒（PM2.5）指標），建議各校（園）應辦理事項，分為「初級防護（PM2.5 指標等級達 4-6 級）」、「中級防護（PSI 值達 100 或 PM2.5 指標等級達 7-9 級）」、「緊急防護階段（PSI 值達 200 或 PM2.5 指標等級達 10 級）」及「停課（PSI 值達 400 或 PM2.5 達 $350.4\mu\text{g}/\text{m}^3$ 以上）」四階段，依據階段進行不同之防護措施。當達停課階段時，各校（園）長得視區域空氣污染狀況，逕行宣布停課，並通報教育局及區公所。</p> <p>環保局為改善轄區內各污染源空氣品質，依空氣污染防治法針對各污染源之空氣污染防治工作進行督導及改善，依不同污染源排放，有不同管制手段。固定污染源方</p>

面，主要針對工廠以許可證管制制度及空污費制度要求業者依法執行相關污染防治工作，環保局則加強管制作業，不定期稽查，如發現違反者即依法告發處分。而針對附近工業區所造成污染，環保局自 103 年 6 月起進行工業區內工廠異味官能測定、103 年 10 月起進行揮發性有機物濃度檢測，調查及查核工廠產能與空污防制設備要求符合法規標準外，為防止工廠夜間或假日異常操作或不當排放，機動巡查可疑工廠日間周界異味，分析二甲基甲醯胺（DMF）及醋酸乙烯酯（PVA）超標時段，增派巡查員於夜間巡查各工廠夜間操作狀況。

為保障文府國小週邊環境品質，環保局 103 年 8 月起於文府國小及工業區以機動式 OP-FTIR 掃描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並於鄰近楠陽國小架設固定式 OP-FTIR，持續監測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及有害空氣污染物濃度變化。另再提供不銹鋼瓶予文府國小可於異味事件發生時即時採樣，並調派移動式空氣品質監測車至文府國小定點監測，以即時追蹤污染來源。

除此之外，環保局今年度已

			<p>研擬「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於空氣污染管理章節特別針對工廠進行指定削減作業，並配合自治條例草擬「高雄市既存固定污染源削減空氣污染物作業辦法」，未來如正式通過施行，將指定一定規模之大型固定污染源強制進行排放量削減作業。如此，透過源頭減量、環境監測及加強機動稽巡查作業等，期盼可有效改善文府國小及附近地區空氣污染問題。</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石龍）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9 高市府環空字第104347614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黃議員石龍	設於左楠區之FTIR（紅外光譜儀）設備可否隨風向適時調整其位置，以達到最佳之環境監測結果。	環境保護局	<p>一、經查高雄市區內環境監測設施包括有：環保署設置空品測站12站，其中2站包含光化測站；高雄市環保局設有空品測站5站，FTIR（開徑式傅立葉轉換紅外光儀）測站2站，即時自然採樣系統9站，連續自動監測設施（CEMS）共計32廠122根次連線煙道；工業局於林園工業區鄰近區域設有特殊性工業區空品測站8站。</p> <p>二、因高雄市工業區與鄰近居住環境間幾乎沒有緩衝界線，為避免空氣污染導致民衆身體受害，經本局分析，仁大工業區西北側至北側區域為高雄市異味陳情密度最高區域，因此目前乃於仁大工業區西北側楠陽國小架設固定式FTIR測站。</p> <p>三、而目前架設於楠陽國小之FTIR主要是針對仁大工業區，所進行長期監測之固定測站，為因應</p>

			<p>全年度 24 小時連續監測，相關場地租賃、儀器配電、網路及測站硬體設備均已建置完成，較適合作為該定點之長期監測作業。</p> <p>四、本局另備有移動式 FTIR，可針對指定場所執行紅外光監測作業，以符合不同環境監測之目的，然若依隨時風向調整位置，則具有須重新評估架設位置、導致儀器須重新校正及污染源判定困難等情形，故若採移動式 FTIR 進行相關監測，本局於架設前會依據該地區歷年盛行風向及公私場所操作情形，先行評估 FTIR 架設及校正作業，以達到最佳之環境監測結果。</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9 高市府環空字第104346978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李議員眉蓁	C-Bike 從98年營運至今並於完成一卡通整合後使用人數陸續增加，惟新舊系統轉換狀況如何？及如何改善？針對使用數量較多之租賃站是否能優先轉換？另汰換車輛是否可捐給偏遠地區使用？	環境保護局	<p>一、針對舊有系統借還車速度過慢乙節，本局已陸續針對舊式中控台讀卡機及相關設備進行改善，將現行讀卡機汰換為較高規格之讀卡設備，使民衆可於15秒內完成租借程序；目前已完成中央公園站、高雄女中站、市府四維站、巨蛋站、西子灣站等16座使用人次最高之租賃站，並已規劃全面更新租賃系統，以提升租賃品質。</p> <p>二、另本局預計於今年下半年購置3,000輛新車，全面更新營運車輛，以統一營運車款、顏色，建構優質形象，而汰換下之舊車將依程序供其他有需求之機關使用，俾使資源獲得充分利用。</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9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69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吳議員益政	公共自行車系統轉換及租賃站建置進度為何？建議未來公共自行車可朝向產業化發展。	環境保護局	<p>一、針對舊有系統借還車速度過慢乙節，本局已陸續針對舊式中控台讀卡機及相關設備進行改善，將現行讀卡機汰換為較高規格之讀卡設備，使民衆可於 15 秒內完成租借程序；目前已完成中央公園站、高雄女中站、市府四維站、巨蛋站、西子灣站等 16 座使用人次最高之租賃站，並已規劃全面更新租賃系統，以提升租賃品質。</p> <p>二、另有關新設租賃站方面，除了改善系統讀卡速度外，站體設計亦由 1 架多車改為 1 架 4 車式，可同時供多位民衆借還車，目前該建置案仍在招標階段，俟決標後將陸續進行建置作業。</p> <p>三、針對公共腳踏車永續發展乙節，為逐漸達成使用者付費目標，租賃費率將於 104 年 6 月 1 日調整，評估調整後租賃收入約 1,070 萬元/年（</p>

較目前增加 440 萬元/年)；另針對腳踏車後土除廣告及站體廣告將持續依據市場接受度調整費率，預估一年將分別帶來至少 100 萬元及 360 萬元收入。期望藉由積極推廣高雄市公共腳踏車系統，在使用人次持續成長之情形下，不僅可使租賃收入增加，並可利用市場機制帶動廣告費率上調，達成收入與維護支出損益兩平目標。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郭建盟）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9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69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郭議員建盟	捷運通勤族月票本年度環保基金已取消補助，請環保局考量原計畫目的未消失且取消補助將增加通勤族每月 1,140 元負擔，建議恢復補助且退場也須採分階段方式。	環境保護局	<p>局長回覆：</p> <p>基金運用為專款專用，且目前空污基金餘額僅剩 2.5 億，每年仍須支應公共自行車營運管理等費用約 4 千萬元，故 102 年度基金審議委員會決議，103 年度仍維持補助惟 104 年將不再補助。</p> <p>環保局辦理情形回覆：</p> <p>一、依據 102 年 12 月 26 日第二屆環保基金管理會第四次大會審議「申請環境保護基金補助『學生族群』搭乘捷運票價及高雄幸福卡計畫」時決議：「本案有條件通過，核定 20,000 仟元併入 103 年空污基金決算辦理，本案未來不再補助，另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票價優惠計畫請另案再提出。」以及 102 年 10 月 28 日第二屆環保基金第三次大會決議「一卡通數位學生證之補助至明年截止，104 年將不再補助」，綜上，除「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票價優惠計畫」將持續補助</p>

外，其餘不再補助。

二、近年來交通及捷運局提案申請空污基金補助甚多，造成空污基金入不敷出，並影響環保局實際執行空氣污染防治之經費編列，因此建議待市府自治條例過後，業者願意以固污轉移污方式提供相關經費後，再評估補助相關提案申請。

三、本案為再次確認補助事宜，本市於 104 年 4 月 15 日亦重新提送基金委員會討論，討論過程中委員仍建議尊重 102 年 10 月 28 日第二屆環保基金第三次大會決議，除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票價優惠計畫將持續補助外，其餘不再補助。另空噪科或其他局處認為 102 年第二屆環保基金管理會決議造成空氣污染防治政策有窒礙難行時，建議相關單位提交完整及詳細報告，清楚論述及分析相關空氣污染防治之必要性，再提交第三屆環保基金管理會審閱，以供委員作為相關補助之參考。

四、本市環保基金委員會自

			<p>101 年以來即向交通及捷運單位表達，大眾運輸之鼓勵措施應配合交通管制及相關配套始竟全功，且應逐年減少空污基金補助，故在環保基金已補助多年之情形下，後續相關配套措施，尚請相關交通及捷運單位齊同努力。</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許慧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9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112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許議員慧玉	本市去年交通罰款編列 16 億元，卻收入 26 億元，罰款不該逐年增加，民衆痛苦指數增加，本席聽說員警開單業績未達標準，考績就會沒有，希望不要因為開單增加員警的壓力和百姓的痛苦。	警察局 (交通大隊)	<p>一、有關本市 103 年度交通違規罰款收入 26 億，除「酒駕行駛」或肇事致人傷亡等案件屬行爲地裁罰，為本府警察局或國道公路警察局舉發外，其餘交通違規罰款收入係全國警察機關舉發其駕駛人駕籍或車主車籍屬高雄市之案件。</p> <p>二、警察機關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等相關法規實施交通稽查，執勤人員發現違規行為，應本於職權依法舉發，以維護交通安全與秩序，係國家所賦予之職責，亦是本府警察局員警應盡之義務。有關罰款收入問題非本府警察局權責範圍，警察局僅就易肇事之交通違規行為，依法負取締之責，期許能減少交通事故發生。</p> <p>三、對於警察局員警考績係依平時工作表現、服務態度、品德操守、重大優劣事蹟等，有關刑案及交通違規績效僅評核</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許慧玉）

			項目之一部分，並非以舉發件數做為考績評核唯一依據。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石龍）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9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112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黃議員石龍	本市紅單收入26億多，讓別的縣市覺得高雄市交通紊亂，觀感不好，本席建議還是儘量以勸導為主，有重大違規時再開罰。	警察局 (交通大隊)	<p>一、有關本市103年度交通違規罰款收入26億，除「酒駕行駛」或肇事致人傷亡等案件屬行為地裁罰，為本府警察局或國道公路警察局舉發外，其餘交通違規罰款收入係全國警察機關舉發其駕駛人駕籍或車主車籍屬高雄市之案件。</p> <p>二、本府警察局均要求員警執行交通違規取締，以易造成交通事故之重大交通違規項目為主，對其他違規若不影響交通，並符合「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12條規定範圍，則以勸導代替取締。</p> <p>三、為提高本市治安民調滿意度及建立良好警民關係，已責請警察局各單位增加攔停比率，減少逕舉件數，以期使違規人在被攔停後，能於製單同時再兼教育宣導功能，另針對輕微違規依規定施以勸導代替處罰</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石龍）

			，扭轉政府把人民當提款機之負面形象。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28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1122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陳議員麗珍	針對「違規停車」舉發，民衆可以每隔兩個小時重覆拍照一次，然後送到派出所舉發，請問有這個規定嗎？這樣罰責太重，是否可以檢討一下並做修正。	警察局 (交通大隊)	<p>一、按「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7條之1規定：對於違反本條例之行為者，民衆得敘明違規事實或檢具違規證據資料，向公路主管或警察機關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應即舉發。但行為終了日起逾七日之檢舉，不予舉發。另同條例第85條之1規定略以：逕行舉發汽車有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而駕駛人、汽車所有人不在場或未能將汽車移置每逾二小時，得連續舉發之，先予陳明。</p> <p>二、本府警察局已向內政部警政署反映，受理民衆檢舉違規停車案件，每逾二小時，得連續舉發之規定，建議報請交通部俟機檢討修訂。</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6.8 高市府環南資字第 1047038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曾議員麗燕	南區資源回收廠目前收費情形如何？並請說明目前焚化廠為何還要收取外縣市垃圾？	環境保護局	<p>一、南區廠代處理一般事業廢棄物之收費係依據「高雄市代處理廢棄物收費標準」，本市一般事業廢棄物以每一百公斤新臺幣一百七十元計收處理費，外縣市一般事業廢棄物以每一百公斤新臺幣二百二十元計收處理費。</p> <p>二、南區廠目前除收受處理本市家戶垃圾及一般事業廢棄物外，另環保局依據行政院環保署「台灣地區垃圾處理場（廠）互惠緊急支援要點」與「垃圾處理區域聯防機制」等政策，協助代處理彰化、雲林、南投及屏東縣等縣市之家戶垃圾。南區資源回收廠規劃當初是為處理高雄市一般垃圾，如有餘裕量時，則共同處理同質性相似的一般事業廢棄物，另依廢清法之規定事業可以向執行機關之處理設施〔焚化爐〕申請同意後即可進廠處理</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曾麗燕）

			<p>一般事業廢棄物，所以本市燃燒處理外縣市一般事業廢棄物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廢棄物處理係屬縣市政府間區域合作互惠項目的一種，也是越過政治顏色的互助，期望共同站在人民福祉的觀點上，解決垃圾處理的問題。</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7.6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36818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李議員眉蓁	登革熱為何如此嚴重及檢討，上次監察院就登革熱防治的平時社區動員鳳山、小港、左營3區不力，疫情發生鳳山、苓雅、小港的社區動員不力，現在的防疫作為為何？希望全民動起來，能由區動員里幹事等一起防治。	環境保護局	<p>一、加強水溝清疏、化學防治及投藥（含殘效噴藥），以全面抑制水溝孳生病媒蚊。</p> <p>二、督導所轄人員依本權責戮力清除登革熱個案周邊範圍各式孳生源及髒亂點，並執行熱煙及殘效之環境噴藥工作。</p> <p>三、經衛生局（所）評估有必要時，環保局配合儘速實施成蟲化學防治，實施範圍以單一或群聚個案感染點為中心，半徑50公尺內執行室內外同步噴藥，惟噴藥範圍內如屬空曠或人口居住稠密等特殊環境，由各區級防疫指揮中心視現地情況綜合研判後，環保局配合其劃定噴藥範圍執行噴藥作業。</p> <p>四、積極加強轄區孳生源、人（手）孔蓋及髒亂點稽查取締告發。</p> <p>五、為強力進行髒亂整頓工作，落實市民環境自主管理，每週規劃一行政區，集中人力全面清查</p>

(除) 該區積水容器及
髒亂環境，進行地毯式
孳生源清除，為求全面
落實環境髒亂整頓工作
，降低病蚊媒指數，對
於違規者強力稽查取締
，若未配合清除積水容
器而孳生病媒蚊者，依
「廢棄物清理法」處以
新臺幣 1 千 5 百元以上
，6 千元以下罰鍰，以遏
止登革熱疫情持續蔓延
。

- 六、配合衛生局繼續執行「
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
登革熱計畫」。
- 七、高雄市自今（104）年 6
月 1 日起辦理垃圾週收
五日，於每週三停收垃
圾，且市定為『登革熱
防治日』，環保局並成立
登革熱防治隊，投入更
多人員進行登革熱防治
工作，以防範登革熱疫
情。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7.7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3681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2	曾議員麗燕	登革熱防治海水引流的作法是否有效果？我們是否有更多及有效的防治？	環境保護局	<p>一、登革熱防治海水引流的作法之成效，由市府衛生局監測，並評估其成效，初步研判海水引入處約可防治1~2週不孳生幼蟲。</p> <p>二、環保局登革熱防治作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加強水溝清疏、化學防治及投藥（含殘效噴藥），以全面抑制水溝孳生病媒蚊。 (二)督導所轄人員依本權責戮力清除登革熱個案周邊範圍各式孳生源及髒亂點，並執行熱煙及殘效之環境噴藥工作。 (三)經衛生局（所）評估有必要時，環保局配合儘速實施成蟲化學防治，實施範圍以單一或群聚個案感染點為中心，半徑50公尺內執行室內外同步噴藥，惟噴藥範圍內如屬空曠或人口居住稠密等特殊環境，由各區級防疫指揮中心視

現地情況綜合研判後，環保局配合其劃定噴藥範圍執行噴藥作業。

(四)積極加強轄區孳生源、人（手）孔蓋及髒亂點稽查取締告發。

(五)為強力進行髒亂整頓工作，落實市民環境自主管理，每週規劃一行政區，集中人力全面稽查（除）該區積水容器及髒亂環境，進行地毯式孳生源清除，為求全面落實環境髒亂整頓工作，降低病蚊媒指數，對於違規者強力稽查取締，若未配合清除積水容器而孳生病媒蚊者，依「廢棄物清理法」處以新臺幣 1 千 5 百元以上，6 千元以下罰鍰，以遏止登革熱疫情持續蔓延。

(六)配合衛生局繼續執行「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

(七)高雄市自今（104）年 6 月 1 日起辦理垃圾週收五日，於每週三停收垃圾，且市定為『登革熱防治日』，環保局並成立登革熱防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曾麗燕）

			<p>治隊，投入更多人員進行登革熱防治工作，以防範登革熱疫情。</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食字第104331576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李議員順進	請於相關會議建議中央加強進口時食品報關抽驗、標章認證工作，另請說明本市食品安全作為為何？	衛生局	<p>一、有關建議中央加強進口時食品報關抽驗、標章認證工作，已轉函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參考研議。</p> <p>二、為確保市民食的安全，本府已籌組跨局處食品安全專案小組，為確保從農場至餐桌每一供銷環節食品安全，每月針對民生必需品（本年度已針對年節食品、食米、鮮奶、蛋品）採跨局處食品安全聯合稽查，並定期召開會議，針對食品安全議題，研提具體因應作為。</p> <p>三、本府衛生局每年均訂有市售各類食品抽驗及標示廣告稽查計畫，持續針對市售食品（含學校）抽驗及標示廣告稽查、包含執行鮮乳、年節食品（加工肉品）、米、蛋、有機產品、醬油、蜂蜜、素食、茶葉、果汁、生鮮蔬果、澱粉、生鮮肉類等食品抽驗。</p> <p>四、今（104）年1-3月抽</p>

			<p>驗市售食品 1,571 件，不合規定者 36 件，不合格率 2.3%，不合格產品除立即飭請販賣業者下架不得販售外，並移請製造商所在地衛生局處辦，以保障消費者權益。</p> <p>五、另本府衛生局積極推動餐飲業者分級暨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制度（包含冰品、飲料店業），以落實業者產品源頭管理。</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蕭永達）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3152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蕭議員永達	請說明英國藍飲料店，本市原料供應商貴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衛生局處置情形。	衛生局	<p>一、本府衛生局於 104 年 4 月 22 日稽查轄內「貴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販售茶葉原料給台中「大統茶行」情形，業者表示僅販售「綠茶」茶葉原料，係於 103 年 7 月 8 日自越南進口，現場提供輸入及出貨資料，本府衛生局人員已命茶葉原料暫停出貨，現場封存綠茶、烏龍茶等品項 11,984 公斤，並於現場抽驗紅茶、綠茶及烏龍茶等 5 種品項檢驗農藥。</p> <p>二、若檢驗結果查證販售茶葉殘留農藥含量超過安全容許量違規屬實，將依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15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及同法第 44 條處 6 萬至 2 億元罰鍰。並依照同法第 52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應立即主動停止製造、加工、販賣及辦理回收，並通報衛生主管機關，若業者仍販售違規產品，將依食品</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蕭永達）

			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7 條及第 47 條處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300 萬元以下罰鍰。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蕭永達）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食字第104331476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蕭議員永達	食安事件頻傳，請說明本市食品業者自主管理辦理情形。	衛生局	<p>一、為確保市民食的安全，本府已籌組跨局處食品安全專案小組，為確保從農場至餐桌每一供銷環節食品安全，每月針對民生必需品（本年度已針對年節食品、食米、鮮奶、蛋品）採跨局處食品安全聯合稽查，並定期召開會議，針對食品安全議題，研提具體因應作為。</p> <p>二、今（104）年1—3月抽驗市售食品1,571件，不合規定者36件，不合格率2.3%，不合格產品除立即飭請販賣業者下架不得販售外，並移請製造商所在地衛生局處理，以保障消費者權益。</p> <p>三、為落實源頭管理，本府衛生局持續推動本市餐飲業者分級暨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制度，由業者每日依規定之查檢表，逐項自我檢查及立即改正缺失，經外部查核自主管理確實且持續</p>

			<p>運作者，授予標章。後續則採不定期稽查，確認業者仍持續依規定自主管理，如發現未落實，將依情節予以暫停或廢止標章。</p> <p>四、103 年執行輔導餐飲（盒）業、冰品飲料業、烘焙業等食品業者，提出申請認證者，經衛生局初核及評核委員複核，通過認證業者共計 322 家，通過業者授予衛生標章及核發認證證明書（有效日期為 105 年 12 月 31 日），通過認證情形分別為：</p> <p>(一)優良餐飲業者 168 家（優級 102 家、良級 66 家）。</p> <p>(二)衛生自主管理業者 154 家（餐飲業 137 家、冰品飲料業 11 家、烘焙業 6 家）。</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社字第10433152600號函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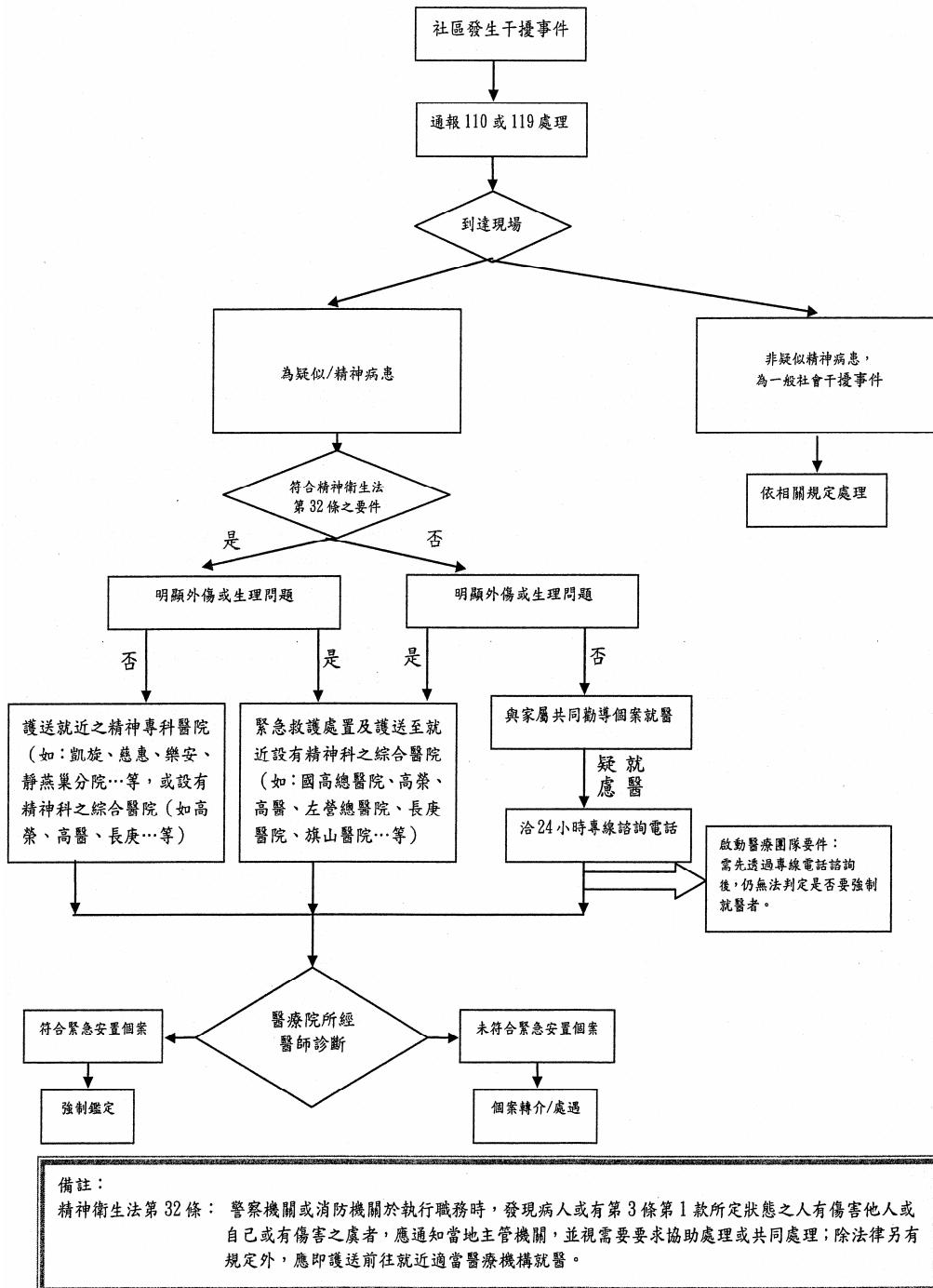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鄭議員新助	精神病人出院後造成社區滋擾事件，請研議將病人持續收治於醫院，讓社區民衆安心生活。	衛生局	<p>一、依據精神衛生法第38條規定，精神醫療機構於住院病人病情穩定或康復，無繼續住院治療之必要時，應通知本人或保護人辦理出院，不得無故留置病人。</p> <p>二、本市社區精神個案照護係依據衛生福利部「精神疾病照護系統五級管理模式」進行關懷訪視，針對病情不穩但未達強制住院要件個案，依個案情形調整訪視頻率、增加訪視密度或轉介社區關懷訪視員提供關懷訪視服務，並加強個案家屬或親友照顧知能，衛教其瞭解發病前兆及緊急危機處理方式。</p> <p>三、本府衛生局業已制定「高雄市社區疑似精神病患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如附件)，並設置精神個案之單一通報窗口(電話：07-7134000 轉1632)，當民衆通報衛生局社區內有疑似精神病患發生干擾事件時，即</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p>派轄區公衛護士進行實地訪查瞭解，針對被通報之疑似精神病患進行訪視關懷、協助就醫或提供相關資源，以減少社會干擾事件之發生。</p> <p>四、本府衛生局針對社區干擾及困難處遇之個案，業已建置社區精神病患個案處置照護計畫。</p>
--	--	--	--

102.11.21 修訂

高雄市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食字第10433157800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4.23	簡議員煥宗	如何對茶品原料抽驗工作，維護市民飲品食用安全。	衛 生 局	<p>一、因應近日連鎖茶飲店茶葉及花茶原料農藥殘留檢驗超過規定之事件，本府衛生局及消保官持續稽查茶飲門市疑慮產品下架情形，並針對本市餐飲業者及連鎖飲料店加強茶葉及花草茶原產地調查及殘留農藥檢驗。</p> <p>二、本府衛生局已抽驗連鎖茶飲業者有50嵐、甘蔗泡、水巷茶弄、茶專茶飲、阿舍烏龍茶、I-cup鮮泡茶 專賣店、鮮果多果汁、纖果多、圓石等連鎖茶飲店及港式茶飲店、茶葉販售商業者之使用茶葉原料，茶葉來源包含越南、中國等地。</p> <p>三、茶葉原料若經檢驗殘留農藥含量超過安全容許量，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15條第1項第5款規定暨同法第44條規定處6萬至2億元罰鍰，並依照同法第52條第1項第1款規定，應立即</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簡煥宗）

				主動停止製造、加工、販賣及辦理回收。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沈英章）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8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433151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沈議員英章	請衛生局利用各種管道加強宣導推動市民健康促進活動，提升健康體能？	衛生局	<p>體能衰退與缺乏運動息息相關，缺乏運動者與經常運動者比較，罹患冠狀動脈心臟病的機會增加 1.5 至 2.4 倍，發生糖尿病的機會增加 2 至 4 倍，得到大腸癌的機會則增加 2 至 5 倍；因此本府衛生局規劃以推廣市民規律運動、維持健康體位等策略來協助市民提升健康體能。</p> <p>一、營造運動支持性環境 本府衛生局與工務局、觀光局、都市發展局、各級學校與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合作，於各行政區擇合適運動地點，規劃設置運動地圖標誌，協助民衆執行有效運動，另也鼓勵市民善加運用公共腳踏車系統與公園綠地及各項本市運動資源力行運動。</p> <p>二、帶動運動風氣 本市透過社區健康營造機制，鼓勵民衆參加運動社團與運動活動。103 年各社區健康營造單位皆成立健走隊，利用團體的力量維持參加者持</p>

續運動的動力。104 年將繼續推動社區健走隊。

三、提升個人體重控制及運動技能

由衛生所、醫療院所及社區健康營造單位辦理相關課程及各式衛教活動，傳播正確飲食及運動知識。

四、營造健康職場

透過健康職場認證機制，鼓勵職場營造運動支持性環境如樓梯美化、提供運動設施，本府衛生局也提供「職場健康操影片」，宣導職場於上班時間內播放，增加坐式工作者活動機會。另聘請營養師協助檢視職場膳食，標示營養資訊。

五、擴大免費體適能檢測服務

與教育部體育署委託設立之「國民體適能檢測站」合作，進入社區提供市民免費檢測服務。

六、持續了解民衆運動比率

，以了解計畫推動成效。本市運動比率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及教育部體育署的統計資料皆有逐年提升的狀況。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危害行爲監測調

			<p>查（BRFSS）」本市運動盛行率：</p> <table border="1"><tr><td colspan="3">運動盛行率：過去一星期有運動 1 次以上</td></tr><tr><td>101 年</td><td>102 年</td><td>103 年</td></tr><tr><td>70.31%</td><td>70.43%</td><td>73.69%</td></tr></table> <p>教育部體育署運動城市調查，本市規律運動習慣比率：</p> <table border="1"><tr><td colspan="3">規律運動習慣比率：每週至少運動 3 次、每次 30 分鐘、心跳達 130 或是運動強度會喘會流汗</td></tr><tr><td>101 年</td><td>102 年</td><td>103 年</td></tr><tr><td>30.3%</td><td>33.3%</td><td>34.8%</td></tr></table>	運動盛行率：過去一星期有運動 1 次以上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70.31%	70.43%	73.69%	規律運動習慣比率：每週至少運動 3 次、每次 30 分鐘、心跳達 130 或是運動強度會喘會流汗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30.3%	33.3%	34.8%
運動盛行率：過去一星期有運動 1 次以上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70.31%	70.43%	73.69%																			
規律運動習慣比率：每週至少運動 3 次、每次 30 分鐘、心跳達 130 或是運動強度會喘會流汗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30.3%	33.3%	34.8%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高閔琳）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醫字第104331828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高議員閔琳	請問老人免費裝假牙補助標準？特殊案例如何認定？	衛生局	<p>本府衛生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本市老人免費裝假牙補助對象分為一般老人及中低收入老人，先經本市特約醫療院所牙醫師為個案口腔篩檢後，由該篩檢院所檢附「身分證影本」及「篩檢證明單、篩檢照片單」提報本局審查篩檢資料，經本局老人假牙審查小組委員進行口腔情況專業審核，一般老人經審查符合「全口無牙」通過後方可補助。中低收入老人補助項目則包括全口活動假牙、半口活動假牙、單顎活動假牙併對顎部分活動假牙、單顎部分活動假牙、雙顎部分活動假牙。</p> <p>二、有關老人裝置假牙前是否需拔牙，係依牙醫師專業判斷，倘專業牙醫師評估長輩牙齒狀況不健康或殘根無咀嚼功能需拔牙，基於尊重醫療專業及民衆意願，依評</p>

		<p>估狀況處理，另健康牙齒是維護健康之基礎，本局重申立場，絕對禁止特約牙醫醫療院所為通過審查而主動拔除健康牙齒。</p> <p>三、倘本市老人免費裝假牙特殊案例經該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審查小組仍有爭議，可送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複審小組再次審查，裝置假牙經特約醫療院所調整後仍有爭議，可申請醫療爭議調處，另為瞭解長輩對本計畫之滿意度，100年原縣市合併後，每年皆辦理滿意度調查，查102年及103年本市老人免費裝假牙滿意度調查之非常滿意及滿意合計皆達9成以上，顯示整體而言，本市長輩滿意本計畫之補助方案。</p>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檢字第104331727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鄭議員光峰	請問衛生局目前有無能力辦理茶葉檢驗工作。	衛生局	<p>一、本府衛生局絕對有能力辦理茶葉檢驗工作，且年年持續監測蔬果、茶葉等檢驗，103年合計檢驗568件（不合格24件不合格率4.2%）。</p> <p>二、檢驗茶葉農藥殘留一係均依衛生福利部公告農藥殘留檢驗（二）、（五）公告方法且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及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FA）實驗室認證為雙認證實驗室，農藥殘留量檢驗項目與中央同步（311項次）。</p> <p>三、為與國際實驗室接軌與提昇檢驗能力除參加國內外能力辦理機構TFDA、FAPAS（英國）辦理農藥殘留測試。</p> <p>四、年年通過測試，結果均為「滿意」。</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3147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鄭議員光峰	市立中醫醫院地點隱密，不利病人就醫及發展，請問衛生局如何改善。	衛生局	<p>一、為因應高齡化與長期照護長者全人照護需求，本局規劃於衛生局所屬衛生醫療園區內興建地下2層、地上10層之高齡身心整合長期照護中心（大樓），並將市立中醫醫院醫療資源納入，提供中西醫專科多元化的醫事專業群服務，滿足市民多元與可近性醫療需求。</p> <p>二、長照中心位於凱旋二路旁，交通便利，完工後中醫醫院配合同步遷入園區，未來環狀輕軌路線通車，可提高民衆就醫便利性及中醫品牌能見度，且鄰近衛生局、民生醫院及凱旋醫院，有利中醫醫院與其他西醫院合作發展及宣傳。</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3202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鄭議員光峰	市立小港醫院目前已無法滿足民衆就醫需求，請說明衛生局擴建計劃進行概況為何。	衛生局	<p>一、本府所屬市立小港醫院目前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本期委託經營契約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即將到期，因醫療需求，評估有擴建之需要，擬興建地上 10 樓及地下 2 樓，依促參法方式辦理委託民間經營。</p> <p>二、本案規劃擴建土地為該院旁台糖公司所屬小港區宏明段 434 號土地，為順利完成招商程序，土地取得方式以取得土地所有權為原則，目前本府正陸續與台糖公司進行意見討論中，擬訂 105 年底前完成土地取得，106 年 3 月底前完成招商作業，106 年 12 月底前完成議約及簽約作業。</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醫字第104331695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鄭議員新助	請問老人免費裝假牙條件為何？請寬列預算以普及照顧弱勢老人。	衛生局	<p>本府衛生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本市老人免費裝假牙補助對象分為一般老人及中低收入老人，經本市特約醫療院所牙醫師為個案口腔篩檢後，由該篩檢院所檢附「身分證影本」及「篩檢證明單、篩檢照片單」提報本局審查篩檢資料，經本局老人假牙審查小組委員進行口腔情況專業審核，一般老人經審查符合「全口無牙」通過後方可補助。中低收入老人補助項目則包括全口活動假牙、半口活動假牙、單顆活動假牙併對顆部分活動假牙、單顆部分活動假牙、雙顆部分活動假牙。</p> <p>二、一般老人裝假牙資格經「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審查小組」判斷後，倘經本局審查通過之長輩，當年度預算編列不足，基於市府財政負擔及長輩權益考量，將採</p>

隔年優先補助方式處理。查 100 年原高雄縣市合併後，以 100 年為例，因原編列經費不足。超額候補數達 4,747 位，故 100 年追加動支市府第二預備金 1 億元補助 2,777 位，餘 1,970 位於 101 年度列入優先候補名額，爾後倘當年度老人裝假牙編列預算不足，皆積極爭取經費補助。

三、104 年老人免費裝假牙目標數 3,071 人（一般老人 2,151 人、中低收入老人 920 人）。補助對象包括民國 39 年前出生之中低收入老人，需於 104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間攜帶身分證至本府衛生局特約醫療院所進行老人假牙口腔篩檢。

四、另查 102—104 年衛生福利部核撥本市與台北市中低收入老人免費裝假牙補助款，分別如下：

(一) 102—104 年本市中央補助款分別為 30,315 千元、30,300 千元、32,000 千元，台北市中央補助款分別為 12,050 千元、10,000

			<p>千元、9,000 千元，本市歷年來爭取中央補助款為全國最高，且執行率皆達 100%，嘉惠本市弱勢族群，且台北市未曾補助一般老人裝置假牙。</p> <p>(二) 本市裝置假牙類別及申請補助經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全口活動假牙裝置費用為新台幣 40,000 元整。2. 單顆半口活動假牙裝置費用為新台幣 20,000 元整。3. 單顆半口活動假牙併對顎部分活動假牙裝置費用為新台幣 35,000 元整。4. 雙顎部分活動假牙裝置費用為新台幣 30,000 元整。5. 單顎部分活動假牙裝置費用為新台幣 15,000 元整。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雅靜）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336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李議員雅靜	肯定衛生單位同仁於社區辦理登革熱教育宣導工作，請落實持續辦理，提升市民防治知識共同防治登革熱。	衛生局	<p>今(104)年本府衛生局特別加強社區民衆衛教宣導，並協請新聞局加強電子及平面媒體新聞宣導，本府防疫團隊秉持「七分宣導、三分滅蚊，由下而上」的宣導及防治策略，持續積極辦理各項衛教宣導，重點工作如下：</p> <p>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p> <p>(一)動員方式採由下而上，各行政區各里成立「里級登革熱防治小組」，由里長及鄰長幹事擔任成員，並於夜間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為止，計成立877里，辦理501場次說明會，總計約35,587位里民參與，藉此使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檢查等自主管理概念深入社區及每位市民。</p> <p>(二)全方位登革熱教育宣導、多面向培訓種子師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除由里級</p>

防治小組於夜間辦理登革熱防治說明會外，也展開全面培訓各行業別之登革熱防治宣導種子師資，截至目前為止，共辦理 6 場次，培訓 807 名種子師資。

二、宣導「疑似登革熱症狀」，主動通報 1999，保安康」民衆主動通報機制
(一)衛生所加強宣導民衆發現疑似登革熱，主動通報 1999 經確診可獲通報獎金 2,500 元。

(二)1999 接獲民衆主動通報疑似登革熱症狀時（通報對象僅限於本人及其家屬），轄區衛生所人於上班時間 4 小時內（下班時間接獲通報，於翌日上班時間中午 10 時前），主動聯絡民衆協助通報就醫，必要時到宅服務抽血送驗。

三、辦理小規模多場次社區衛教，並印製淺顯易懂衛教單張發送里民，期透過社區防疫機制，降低疫情發生風險。截至目前計辦理 212 場次 20,048 人參與。

- 四、研製「登革熱家戶關懷卡」，透過民政系統，預定逐戶發放給高風險區85萬家戶，提升民衆防治知能及警覺度。
- 五、針對外籍配偶、外籍勞工、導遊等高風險族群辦理「有症狀、速就醫以及回國健康自主管理」之衛教，以阻絕境外感染。
- 六、3至5月配合本府各單位，辦理學校、資源回收業、建築業、花店業、旅遊觀光業、傳統市場及各區清潔隊等衛教講習。
- 七、於登革熱流行季前辦理醫事人員登革熱防治教育訓練，以提升醫事人員通報警覺度及臨床照護能力。
- 八、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
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APP」、「登革熱定位系統APP」，（預計本年5月初全面啓用），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資料包含通報疫情調查資料、緊急防治人力與防治範圍、列

			<p>管點處理進度、最新防疫資訊、歷年疫情發生點位、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資源回收場、輪胎廠、陽性水溝等高風險場域及近年環保、衛生單位環境孳生源告發案件等資料地理圖資，以利第一線人員及里長針對高風險場域加強查核。</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社字第104331691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陳議員慧文	如何辦理網路霸凌事件，受害人心理輔導，防範負面情緒出現，防阻年輕生命流逝。	衛生局	一、目前網路傳播不當內容，除涉有違反相關法律規範等，由相關主管機關管理外，涉及個人私領域的侵權、誹謗等糾紛，僅能由當事人透過相關法律途徑尋求協助，而大多數負面言論未必觸法，惟排山倒海負面力量令當事人難以承受，導致發生憾事，無論是自殺未遂者或自殺死亡者，對家庭造成的精神壓力、社會成本的耗損與醫療支付等之影響均十分龐大，據全國自殺防治中心統計，均有六成想自殺的人在行為前曾發生警訊，例如：情緒突然變得低落，或是行為模式出現顯著改變。自殺意念並非突發，只是身旁的人「敏感度」不夠，惟有提升自殺敏感度，教導民眾如何辨別自殺徵兆，並及早提供協助，更是自殺防治工作持續推動的重要方向。

			<p>二、針對網路霸凌議題擬於「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會」提請專家委員給予防範建議，俾供本府各局處共同推動心理健康促進之全面性預防，提升「正面思考」及面對壓力事件之「即時轉念」，增加自殺保護因子，降低自殺憾事發生。</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方信淵）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健字第104331944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方議員信淵	請研議老人健康檢查開放基層診所提供的健康檢查服務，另對診所無法檢驗項目再委由醫院辦理，提升健康檢查可近性及檢查受檢率。	衛生局	<p>本市老人健康檢查計畫歷年皆以公開招標方式進行，參加投標單位需具備資格有：</p> <p>一、全民健康保險特約成人健檢醫療機構。</p> <p>二、具開業執照。</p> <p>三、提供各項檢驗設備證明文件。</p> <p>因此，本市各醫療院所（含診所）如符合以上資格皆可參與投標，惟受限於診所的檢驗設備及相關人力較少，如需再委由其他醫院協辦，民衆的檢查作業必須二地奔波，恐將造成不便利性。</p> <p>為提高民衆受檢的就近性與普及性，本計畫由各合約醫療院所辦理以責任區域劃分方式，對於服務偏鄉地區，透過結合整合式預防保健服務計畫，融入社區資源和人力，提供社區到點篩檢服務，提升偏鄉地區長者受檢意願。同時透過本府衛生局老人健康管理資訊系統掌握每區及各醫院受檢人數，並針對受檢人數較低的行政區，加強督促合約院所增加社區到點之整合式篩檢次數，提</p>

				供完善的醫療照護及追蹤。
104.4.23	方議員信淵	請說明老人健康檢查項目地方預算與中央健康保險局提供健檢項目結合，另請健康檢查項目之必要性，適時修正以符健康檢查之目的。	衛 生 局	<p>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依據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提供不同的預防保健服務，其中，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包括一般身體（過去病史、外觀檢查、眼睛、牙科、身高體重）、健康諮詢、肝炎、肝功能、腎功能、高血壓、糖尿病及高血脂檢查，另外癌症篩檢服務則提供子宮頸癌、乳癌、口腔癌及大腸癌篩檢，以上均由醫療院所向健保局申請給付。</p> <p>本府衛生局依據老人福利法第二十一條規定，應定期舉辦老人健康檢查及保健服務。為維護本市 65 歲以上長者健康，於本（104）年度編列 2,340 萬元，補助每位長者 510 元，約可照護 45,000 位長者。檢查項目除前述成人預防保健服務項目外，再包含：胸部 X 光檢查、心電圖、血液常規檢查（共八項，分別為白血球計算、紅血球計算、血小板計算、血紅素、血球容積比、平均紅血球體積、平均紅血球血色素量及平均紅血球血紅素濃度）與甲狀腺刺激荷爾蒙等 4 項（補助項目皆未與成人健康檢查項目重複），並依健康檢</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方信淵）

			<p>查結果及長者意願，提供追蹤服務。</p> <p>為提供長者最佳健康檢查內容，本府衛生局依據「老人健康檢查保健服務及追蹤服務準則」辦理，業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召開「101 年老人健康檢查補助項目專家諮詢會」，日後將依需要再適時修正健康檢查項目。</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338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王議員耀裕	請說明去(103)年及目前登革熱疫情概況及病媒蚊孳生源防治策略。	衛生局	<p>一、去(103)年高雄市登革熱疫情，提早在5月中旬於人流眾多的前鎮漁港草衙舊部落地區引爆，該地區外籍勞工等流動人口眾多，且為人口密集舊部落，病毒易透過不顯性感染者快速輻射擴散鄰近社區，亦透過人流跳躍擴散本市其他高風險行政區。在氣候條件方面，103年5月至10月平均氣溫及雨量均高於去年同期，疫情發生期間又逢苓雅、前鎮發生石化氣爆災害，更添防疫困難度。103年又是流病統計分析之4年一度大流行年度，集諸多不利因素條件下，防疫面臨近年最為嚴峻的疫情挑戰。去(103)年本市本土登革熱計14,999例(含登革熱出血熱個案132例、死亡20例)，個案分佈於本市35個行政區。</p> <p>二、今(104)年截至4月24日止，本市本土登革</p>

熱計 91 例，境外移入 14 例。鑑於農曆年後氣溫提早回暖，致去（103）年登革熱疫情跨冬流行，目前部分行政區仍有零星案例發生。面對全球暖化、氣候變遷以及縣市合併後都市計劃區人口住宅密度增加，致使病媒蚊分布版圖持續擴增，以及登革出血熱發生風險逐年提高等不利因素交織下，本市甚至可能如同大部分的東南亞地區國家一樣演變為「年年大流行」型態，致使登革熱控制更加艱巨困難。

三、今（104）年為防患未然，本府特別研訂「2015 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期藉由本計畫實施，於疫情整備期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並持續整合本府各局處防疫資源，加強跨局處單位任務分工合作，提升區域層級自主防疫應變能力，並結合社區民衆之動員能量，有效降低本土登革熱流行之風險。臚列今（104）年防治策略如下：

(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

1. 動員方式採由下而上，各行政區各里成立「里級登革熱防治小組」，由里長及鄰里幹事擔任成員，並於夜間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藉此使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檢查等自主管理概念深入社區及每位市民。
2. 全方位登革熱教育宣導、多面向培訓種子師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除由里級防治小組於夜間辦理登革熱防治說明會外，也展開全面培訓各行業別之登革熱防治宣導種子師資。

(二)陽性水溝防治

1. 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截至目前，執行疫情發生區域及高流行風險地區引海水防治溝渠計 59 里次、總執行長度 45,670 公尺。經整體實驗結果初判，海水

引入排水溝可有效抑制溝渠1~2週不孳生病媒蚊幼蟲，達到良好的病媒控制效果。目前環保局繼續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

2.屋後溝鋪設紗網試辦計畫：由高、次流行風險區區公所選定轄內適當里別其鋪有塑隔板且完成污水接管之屋後溝，試辦「屋後溝鋪設紗網」，並教育民衆後續自行清理維護紗網及水溝，以達環境維護滅蚊之效。

(三)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

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預計本年5月初全面啓用)，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資料包含通報疫情調查資料、緊急防治人力與防治範圍、列管點處理進度、最新

			<p>防疫資訊、歷年疫情發生點位、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資源回收場、輪胎廠、陽性水溝等高風險場域及近年環保、衛生單位環境孳生源告發案件等資料地理圖資，以利第一線人員及里長針對高風險場域加強查核。</p> <p>(四)社區診斷加強孳生源清查</p> <p>加強高風險場域、七大列管點以髒亂點巡檢、全面宣導「積水孳生病媒蚊，必接罰單無疑問」，並全面加強稽查，調查結果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三級以上區里動員執行「積水容器大清除」；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落實貫徹執行公權力，促使市民重視環境自我管理。</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方信淵）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3236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方議員信淵	請說明老人免費裝假牙條件為何？	衛生局	<p>本府衛生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本市老人免費裝假牙補助對象分別如下：</p> <p>(一)一般老人：民國 99 年 11 月 26 日（含）前設籍前高雄縣、市且計畫開辦期間仍設籍於本市之民國 39 年 12 月 31 日（含）前出生之 65 歲以上長輩，已取得相同補助項目者，終生不予以重複補助。</p> <p>(二)中低收入老人：民國 39 年 12 月 31 日（含）前出生之高雄市民長輩，經本府社會局認定資格為：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經政府全額補助收容安置、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經各級政府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達百分之五十以上，符合上開條件之一者</p>

且於計畫開辦期間仍設籍本市者。同一顆已取得相同補助項目者，3年內不予重複補助。

二、經本市特約醫療院所牙醫師為個案口腔篩檢後，由該篩檢院所檢附「身分證影本」及「篩檢證明單、篩檢照片單」提報本局審查篩檢資料，經本局老人假牙審查小組委員進行口腔情況專業審核，補助裝置假牙類別分別如下：

(一)一般老人經審查符合「全口無牙」通過後方可補助。

(二)中低收老人補助項目包括全口活動假牙、半口活動假牙、單顆活動假牙併對顎部分活動假牙、單顆部分活動假牙、雙顎部分活動假牙。

三、有關老人裝置假牙前是否需拔牙，係依牙醫師專業判斷，倘專業牙醫師評估長輩牙齒狀況不健康或殘根無咀嚼功能需拔牙，基於尊重醫療專業及民衆意願，依評估狀況處理，另健康牙齒是維護健康之基礎，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方信淵）

				本局重申立場，絕對禁止特約牙醫醫療院所為通過審查而拔除健康牙齒。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323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劉議員德林	請提供登革熱防治工作相關資料，另請精進防治作為，以有效防治，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p>今(104)年面對疫病威脅與挑戰，為防患未然，本府特別研訂「2015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期藉由本計畫實施，於疫情整備期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並持續整合本府各局處防疫資源，加強跨局處單位任務分工合作，提升區域層級自主防疫應變能力，並結合社區民眾之動員能量，有效降低本土登革熱流行之風險。臚列今(104)年防治精進作為如下：</p> <p>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p> <p>(一)動員方式採由下而上，各行政區各里成立「里級登革熱防治小組」，由里長及鄰里幹事擔任成員，並於夜間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為止，計成立 877 里，辦理 501 場次說明會，總計約 35,587 位里民參與，藉此使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檢查等自管理概念深入社</p>

區及每位市民。
(二)全方位登革熱教育宣導、多面向培訓種子師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除由里級防治小組於夜間辦理登革熱防治說明會外，也展開全面培訓各行業別之登革熱防治宣導種子師資，截至目前為止，共辦理 6 場次，培訓 807 名種子師資。

二、陽性水溝防治

(一)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截至目前，執行疫情發生區域及高流行風險地區引海水防治溝渠計畫 59 里次、總執行長度 45,670 公尺。目前環保局繼續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本府擬持續針對群聚點持續執行，以俾更多有效參數支持新的防疫策略；經完成有效性測試後，每年度乾季期執行之。

(二)屋後溝鋪設紗網試辦計畫：由高、次流行風險區公所選定轄

內適當里別其鋪有塑隔板且完成污水接管之屋後溝，試辦「屋後溝鋪設紗網」，並教育民衆後續自行清理維護紗網及水溝，以達環境維護滅蚊之效。

三、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

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預計本年 5 月初全面啓用），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資料包含通報疫情調查資料、緊急防治人力與防治範圍、列管點處理進度、最新防疫資訊、歷年疫情發生點位、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資源回收場、輪胎廠、陽性水溝等高風險場域及近年環保、衛生單位環境孳生源告發案件等資料地理圖資，以利第一線人員及里長針對高風險場域加強查核。

四、社區診斷加強孳生源清查

加強高風險場域、七大

列管點及髒亂點巡檢、全面宣導「積水孳生病媒蚊，必接罰單無疑問」，並全面加強稽查，調查結果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三級以上區里動員執行「積水容器大清除」；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落實貫徹執行公權力，促使市民重視環境自我管理。

五、訂定緊急防治分級防治策略

接獲通報個案後，由各區級指揮中心啓動防疫作為，由該里「里登革熱防制小組」動員社區民眾、志工等進行環境大掃蕩，區清潔隊執行通報個案周邊 400 公尺範圍環境檢核及殘效噴藥等防疫作為，期望讓防疫時效及早啓動，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另為撙節有限防治經費，爰訂定「分級防治策略」，必要時啓動區域聯防機制，以發揮防治宏效。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高閔琳）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2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335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高議員閔琳	請加強宣導市民共同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衛生局	<p>一、登革熱防治首重孳生源清除，社區病媒蚊布氏指數維持於2級以下，可有效降低疫情爆發大流行的可能性。只要環境中存在病媒蚊孳生源，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唯有持續週而復始的協助市民清除孳生源，持續加強宣導、教育民衆落實環境自我管理，導正民衆不當除水習慣，減少社區中各式積水容器與積水場域，方才能有效預防疫情發生流行。</p> <p>二、今(104)年本府衛生局特別加強民衆主動清除孳生源及社區衛教宣導，並協請新聞局加強電子及平面媒體新聞宣導，重點工作如下：</p> <p>(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p> <p>1.動員方式採由下而上，各行政區各里成立「里級登革熱防治小組」，由里長及鄰里幹事擔任成</p>

員，並於夜間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為止，計成立 877 里，辦理 501 場次說明會，總計約 35,587 位里民參與，藉此使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檢查等自主管理概念深入社區及每位市民。

2.全方位登革熱教育宣導、多面向培訓種子師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除由里級防治小組於夜間辦理登革熱防治說明會外，也展開全面培訓各行業別之登革熱防治宣導種子師資，截至目前為止，共辦理 6 場次，培訓 807 名種子師資。

(二)辦理小規模多場次社區衛教，並印製淺顯易懂衛教單張發送里民，期透過社區防疫機制，降低疫情發生風險。截至目前計辦理 212 場次 20,048 人參與。

(三)研製「登革熱家戶關

			<p>懷卡」，透過民政系統，預定逐戶發放給高風險區 85 萬家戶，提升民衆防治知能及警覺度。</p> <p>(四)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p> <p>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預計本年 5 月初全面啓用)，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資料包含通報疫情調查資料、緊急防治人力與防治範圍、列管點處理進度、最新防疫資訊、歷年疫情發生點位、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資源回收場、輪胎廠、陽性水溝等高風險場域及近年環保、衛生單位環境孳生源告發案件等資料地理圖資，以利第一線人員及里長針對高風險場域加強查核。</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3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922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林議員瑩蓉	請說明試辦屋後溝鋪設紗網普及率為何？引海水滅蚊效果及施放地點如何選擇。	衛生局	今(104)年面對疫病威脅與挑戰，為防患未然，本府特別研訂「2015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於疫情整備期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本計畫針對陽性水溝防治作為如下： 一、屋後溝鋪設紗網試辦計畫：由高、次流行風險區區公所選定轄內適當地點鋪設塑隔板且完成污水接管之屋後溝，試辦「屋後溝鋪設紗網」，並教育民眾後續自行清理維護紗網及水溝，以達環境維護滅蚊之效。截至目前共計鋪設11行政區(含新興、三民、前金、苓雅、鹽埕、左營、小港、楠梓、前鎮、鼓山、鳳山區)；20里；完成長度3,391公尺。經4/20~4/24複查結果，抽查113處，部份溝段因住家疏於維護，紗網呈現破損狀態，計有4處孳生家蚊。在此籲請已鋪設細紗網之住家，應妥善維護管理。

			<p>，定期清除紗網之落葉雜物，維護紗網之完整、包覆性，方才能達防蚊之效，本試辦計畫持續監控評估成效中。</p> <p>二、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衛生環保單位合作進行引海水滅蚊實地試驗，針對疫情發生區域及高流行風險地區執行引海水防治溝渠，從去年 11 月起截至 104 年 4 月 22 日，總計執行 59 里次，321 條，總長度 45,670 公尺，467 車次（趟），海水量 2,096.8 公噸。經整體實驗結果初判，海水引入排水溝可有效抑制溝渠 1 ~2 週不孳生病媒蚊幼蟲，達到良好的病媒控制效果。目前環保局繼續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4.3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4332834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林議員瑩蓉	請說明登革熱教育宣導成效為何？	衛生局	<p>今(104)年本府衛生局特別加強社區民衆衛教宣導，並協請新聞局加強電子及平面媒體新聞宣導，本府防疫團隊秉持「七分宣導、三分滅蚊，由下而上」的宣導及防治策略，持續積極辦理各項衛教宣導，重點工作如下：</p> <p>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p> <p>(一)動員方式採由下而上，各行政區各里成立「里級登革熱防治小組」，由里長及鄰長幹事擔任成員，並於夜間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為止，計成立877里，辦理501場次說明會，總計約35,587位里民參與，藉此使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檢查等自主管理概念深入社區及每位市民。</p> <p>(二)全方位登革熱教育宣導、多面向培訓種子師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除由里級</p>

防治小組於夜間辦理登革熱防治說明會外，也展開全面培訓各行業別之登革熱防治宣導種子師資，截至目前為止，共辦理 6 場次，培訓 807 名種子師資。

二、宣導「疑似登革熱症狀」，主動通報 1999，保安康」民衆主動通報機制
(一)衛生所加強宣導民眾發現疑似登革熱，主動通報 1999 經確診可獲通報獎金 2,500 元。

(二)1999 接獲民眾主動通報疑似登革熱症狀時（通報對象僅限於本人及其家屬），轄區衛生所人於上班時間 4 小時內（下班時間接獲通報，於翌日上班時間中午 10 時前），主動聯絡民眾協助通報就醫，必要時到宅服務抽血送驗。

三、辦理小規模多場次社區衛教，並印製淺顯易懂衛教單張發送里民，期透過社區防疫機制，降低疫情發生風險。截至目前計辦理 212 場次 20,048 人參與。

- 四、研製「登革熱家戶關懷卡」，透過民政系統，預定逐戶發放給高風險區85萬家戶，提升民衆防治知能及警覺度。
- 五、針對外籍配偶、外籍勞工、導遊等高風險族群辦理「有症狀、速就醫以及回國健康自主管理」之衛教，以阻絕境外感染。
- 六、3至5月配合本府各單位，辦理學校、資源回收業、建築業、花店業、旅遊觀光業、傳統市場及各區清潔隊等衛教講習。
- 七、於登革熱流行季前辦理醫事人員登革熱防治教育訓練，以提升醫事人員通報警覺度及臨床照護能力。
- 八、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
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APP」、「登革熱定位系統APP」，（預計本年5月初全面啓用），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資料包含通報疫情調查資料、緊急防治人力與防治範圍、列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管點處理進度、最新防疫資訊、歷年疫情發生點位、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資源回收場、輪胎廠、陽性水溝等高風險場域及近年環保、衛生單位環境孳生源告發案件等資料地理圖資，以利第一線人員及里長針對高風險場域加強查核。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 高市府衛食字第104332617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鄭議員光峰	請問衛生局如何稽查防範由開發中國家進口茶葉混充，造成食品危害事件發生。	衛生局	本府衛生局為防範開發中國家進口茶葉混充，除依年度抽驗計畫外，更加強市售端茶葉相關店家稽查抽驗，公布不合格茶品，並追蹤源頭及流向，以確保食品安全。另建議中央部會加強邊境查驗，以杜絕茶葉混充之不法情事。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3237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邱議員俊憲	請確實編列預算落實執行食品安全稽查抽驗工作，維護市民食的安全。	衛生局	<p>面對歷年食安事件頻傳，本府衛生局為維護市民飲食安全，因應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針對市售食品加強節慶、時令食品及高風險產品抽驗。 二、每月辦理食品標示聯合稽查：訓練食品志工協助衛生局食品稽查人員，查核市售食品違規標示。 三、成立跨局處「食安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依權責分工執行，由源頭管理機制，進行專案稽查，透過橫向聯繫及資料勾稽，取締不法業者。 四、提高檢舉獎勵金至 60%：訂定「高雄市檢舉重大違反食品安全衛生案件獎勵辦法」，鼓勵民眾勇於檢舉重大不法食品案件，予以獎勵。 五、因應地方產業特色及補強現有法令不足之處，制定「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業經市議會三讀通過並於 103 年 11 月 4 日函送行

政院核定中。

六、積極爭取預算：在目前有限人力及預算不足之下，每年仍持續向中央爭取補助款，104 年新增經費：16,038 千元（含中央補助款新增經常門 3,038 千元、市府補助資本門 13,000 千元）。已爭取臨時人力協助建立食品業者登錄，輔導食品業者產品之追溯、追蹤系統及市府補助 1 台檢驗設備：高效能液相層析三段四極柱式串聯質譜儀（Liquid Chromatography/Triple Quadrupole Mass Spectrometry System）。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 高市府衛食字第104332370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王議員耀裕	請說明高雄市食品安全工作策略及加強抽驗工作，尤其無品牌零售食品，維護市民食的安全。	衛生局	<p>一、歷年食安事件，經查多數為業者非法添加工業用添加物於食品中，為確保市民食的安全，本府已籌組跨局處食品安全專案小組，為確保從農場至餐桌每一供銷環節食品安全，每月針對民生必需品（本年度已針對年節食品、食米、鮮奶、蛋品）採跨局處食品安全聯合稽查，並定期召開會議，針對食品安全議題，研提具體因應作為。</p> <p>二、為鼓勵民衆勇於檢舉不法食品案件，本府已訂定「高雄市檢舉重大違反食品安全衛生案件獎勵辦法」，提高檢舉獎勵金至60%。另為補強現有法令不足之處，制定「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103年11月4日已送行政院核定中。</p> <p>三、本府衛生局每年均訂有食品抽驗計畫及食品標示專案聯合稽查，由衛</p>

生局、所結合食品志工人員稽查及抽驗市售食品，104 年 1—3 月抽驗市售食品 1,571 件，不合規定者 36 件，不合格率 2.3%；標示稽查 8,258 件，不合規定者 103 件，不合格率 1.2%，不合格產品除立即飭請販賣業者下架不得販售外，並依製造商所在地由轄管衛生局處辦，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四、另，為落實源頭管理，本府衛生局持續推動本市餐飲業者分級暨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制度，由業者每日依規定之查檢表，逐項自我檢查及立即改正缺失，經外部查核自主管理確實且持續運作者，授予標章。後續則採不定期稽查，確認業者仍持續依規定自主管理，如發現未落實，將依情節予以暫停或廢止標章。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325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林議員宛蓉	如何稽查黑心食品，維護食品安全衛生。另請提供食品諮詢專線，供市民諮詢服務，降低恐慌。	衛生局	為稽查黑心食品，本府成立跨局處「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依權管分工，同步執行稽核，提升檢驗量能與時效性，強化「流向管制」與「生產履歷」，特建置「高雄市政府食品追溯追蹤管理平台」，加強食品安全控管，輔導業者建立管理追蹤追溯能力，提供消費者透明化的高雄安全食品資訊，以維護食品安全衛生。另，本府衛生局食品諮詢專線為 0800-285000，提供市民免費諮詢服務。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警刑字第 1047091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原鄉地區半夜經常有人來盜伐「牛樟木」去賣，請警察局在旗美區追查山老鼠行銷點，再循線逮捕嫌犯。	警察局 (刑事警察大隊)	<p>一、本府警察局長已飭令所轄六龜、旗山等分局針對轄區盜伐林木案件積極蒐報，加強查緝，以防杜不法者盜伐珍貴林木，引發公共危險情事；如同仁於勤務中發現上述不法情事，立即通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並與地方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等單位保持密切聯繫，讓山老鼠不敢盜伐珍貴林木，有效遏阻不法發生。</p> <p>二、警察局六龜、旗山等分局已針對山老鼠犯罪時段、手法（如進入方式、盜伐行為、利用人力…等）、運輸方式（如偽裝菜車、水果車等）進行分析，俾利編排勤務；並針對轄內可能為山老鼠行銷據點進行佈線查訪，遏阻收購行銷點杜絕不法情事發生。</p> <p>三、另有關轄區分局夜間（0－6 時）缺少巡邏警力部分，已採不間斷巡邏聯防方式，加強查緝嚇止。</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山老鼠利用夜間警力薄弱時間犯案，以落實政府國土保護政策。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淑美）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衛醫字第104332486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黃議員淑美	請問民衆至牙醫診所治療，未執行洗牙，機構卻申請健保醫療費用，涉詐領保險費，向健保署反映，健保署卻認屬為醫療糾紛，並要當事人簽署切結書，未積極查察，衛生局要如何處置。	衛生局	<p>一、有關民衆未執行洗牙，但牙醫診所病例紀錄洗牙，申報健保費，涉有病例登載不實（偽造文書）、詐欺情事，有關犯刑法，因主要事涉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業務，本府衛生局可配合查察。</p> <p>二、建議可提供具體事證（例如：個案名字、就診機構名稱、就診日期…等）俾利本府衛生局轉請健保署查察，本府衛生局將會同其辦理。</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高閔琳）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334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高議員閔琳	市長曾宣示基 因改造食品不 可進入校園及 市府大樓餐廳 ，請問衛生局 要如何稽查。	衛 生 局	<p>有關推動本市國中小學營養午餐全面改用非基因改造食品級黃豆，本府衛生局全面支持，103 年已抽驗學校午餐食材及校園週邊黃豆、黃豆製品及玉米共計 29 件，104 年持續加強抽驗學校午餐食材及校園週邊販售基因改造食品 45 件。</p> <p>為落實從農場至餐桌之食品安全，及落實校園食品安全管理措施，目前本府教育局已依行政院食品雲國中小學午餐食材登錄系統，執行本市食材追蹤追溯。另，本府衛生局已將市府大樓餐廳列為重點稽查對象並建請本府秘書處協助辦理。</p>
104.4.23	高議員閔琳	請問對基因改 造食品的了解 ，今年六月基 因改造食品規 範法規即將實 施，請問衛生 局如何因應法 規實施。	衛 生 局	<p>為因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4 年 2 月 26 日預告「包裝食品含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標示應遵行事項」、「食品添加物含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標示應遵行事項」及「散裝食品含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標示應遵行事項」草案預計於 104 年 6 月 1 日生效，本府衛生局 104 年持續稽查各</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高閔琳）

			餐飲業者、啓動市售食品標示聯合稽查、加強抽驗學校午餐食材及校園週邊販售基因改造食品。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43435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張議員豐藤	本次 ICLEI 首爾世界年會，首爾市長聲稱二年減一座核電廠，最主要的是改變市民生活方式如推動綠建築等，本市目前在溫室氣體減量方面按既定期程推動不易達成，也遇到瓶頸，雖在自治條例中訂定自主管理計畫是第一步，尚有一些可努力空間，過去推動增設太陽能發電，但受阻於台電，成效不彰；可借鏡德國賓士公司案例，業者減不到的量，由業者出錢，環保局整合，大規模辦理媒合，尤其	環境保護局	<p>「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第十一條內容「經中央環境保護主管機關或主管機關公告為應申報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固定污染源之公私場所，應訂定溫室氣體自主管理計畫，設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期程，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執行之。前項自管理計畫之內容、申報程序、查核等相關作業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由主管機關另定之。」</p> <p>為有效推動城市減量及減少行政成本，故本局規劃優先從較大排放源要求執行管理，因此本條文要求受中央環境保護主管機關或主管機關公告為應申報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固定污染源之公私場所，應訂定溫室氣體自主管理計畫執行各項溫室氣體管理措施，初估高雄市轄內約 50 家事業單位將受到管制，希望藉由自行訂定減量目標及主動實施減量行動之方式，促進溫室氣體減量思維深入各單位實廠運作，有助於邁出本市溫室氣體管理第一步</p>

	<p>要找排放大戶（如中鋼）協談。</p>	<p>及接軌未來市府相關管制規範。</p> <p>基於減輕轄內事業單位於自主管理實施之衝擊，故規劃自主管理實施將以三年為一循環，促使產業漸進式達成減量目標，各年度執行內容說明如下：</p> <p>一、法令公布年－第零年： 事業單位應於指定期限內提交「溫室氣體自主管理計畫書」，經主管機關審查其減量目標設定、減量措施以及減量期程之規劃等項目後，核定備查。</p> <p>二、提交計畫書後第一、二年：事業單位每年提交「溫室氣體自主管理報告書」，經主管機關透過審查與定期抽查之方式了解各單位減量執行進度，未達成預定進度者則監督其改善。</p> <p>三、提交計畫書後第三年： 事業單位應提交「溫室氣體自主管理報告書」與下一期程之「溫室氣體自主管理計畫書」，主管機關針對未達成預定減量目標者，將要求執行溫室氣體抵換動作，並於次年度提報抵換執行成果。</p>
--	-----------------------	--

		<p>綜上所述，自主管理計畫已規劃當事業單位無法達成期減量承諾時，得透過向外執行溫室氣體抵換及合作減量等動作。為促進轄內事業單位熟悉溫室氣體抵換之運作模式，環保局於本年度展開「跨部門溫室氣體合作減量」方案，除能促進高雄市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發展、各區域間減量措施之交流，並可藉由此方案讓轄內事業單位以最低成本達成自主管理之減量目標。「跨部門溫室氣體合作減量」方案規劃轄內事業單位經透過將減量資源、技術、設備投注至高雄市各社區、教育單位、受災單位等區域，讓事業單位以廠外較低成本方式達到自主管理之減量承諾，減輕事業單位溫室氣體減量之壓力。此外本方案未來也不排除與鄰近城市合作，讓轄內產業協助鄰近各鄉鎮，以此開發碳權抵換自身排放量，促進高雄市之溫室氣體自主排放管理行動。</p>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4 高市府環綜字第104343729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林議員宛蓉	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中，一週一蔬食的政策，請環保局與衛生局相互連繫推動。	環境保護局	感謝議員指教，為要求本府各機關積極推行辦公室做環保，倡導節能減碳、資源循環利用、落實環境教育等環境保護工作，以為民衆之表率，進而蔚為風氣，達到環境保護、永續發展之目標，本局已草擬「高雄市政府推動辦公室做環保實施要點」草案，其中配合「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一週一蔬食之政策，已將每週蔬食日列為考評項目，每年並對各機關辦理考核獎懲，督促改善，未來亦會持續與衛生局及教育局等機關聯繫推廣。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5 高市府警刑字第 10470911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陳議員慧文	最近有很多人因為網路霸凌身心受到傷害，請問警察局要如何遏止？如何加強宣導，讓大家知道這些行爲不僅不可取且還會觸法？	警察局	<p>網路霸凌透過電腦網路與通訊科技，不論是難以入目或令人尷尬的影像張貼，威脅恐嚇、人身攻擊、難堪的票選、漫畫，或性暗示的字眼，經由電子郵件、網路貼文、手機簡訊等方式，在現實生活環境中蔓延，因而造成被霸凌者精神傷害，加上網路世界容易一傳十、十傳百的特性，以及不易掌控傳播途徑的特性，更大大增強了霸凌的殺傷性。遭受霸凌者有可能對人際關係產生不滿、自我排斥、甚至出現身體及精神上的健康警訊。</p> <p>我國刑法明訂條文禁止誹謗與公然侮辱等妨害名譽等行為，而網路也屬於公開的空間，適用這些法律，也就是在網路上公然散播不實言論而造成他人傷害則很有可能觸法。雖然網路霸凌不一定會構成違法，但是這些霸凌行為可能導致被害人產生自我認知、人際關係障礙，對個人造成莫大傷害，甚至在個人心理發展上造成長遠負面影響。對霸凌者而言，若</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慧文）

			<p>不加以防範、矯治其行爲與態度，最後極有可能惡化成觸法行爲。</p> <p>網路霸凌易造成個人身心負面影響及觸犯相關法罰，本府警察局將加強網路巡邏且積極查緝相關不法行爲者，強力遏止此類歪風；並於各項集會活動（如校園宣導、治安座談會、預防犯罪宣導）及警察局全球資訊網、各單位粉絲團網站強力宣導，冀以有效防制是類案件。</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6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3437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簡議員煥宗	鼓山區清潔隊承接壽山清潔維護工作，人力明顯不足，壽山山溝落葉多，常造成阻塞，汛期將至易發生淹水情事，環保局應補充區隊人力加強清除。	環境保護局 (環衛科)	<p>壽山道路非屬都市規劃道路，其邊溝係屬防洪溝，亦非一般市區雨水側溝，故壽山山區之落葉清掃及防洪溝清疏，非屬本局權責。</p> <p>惟為環境維護避免防洪溝淤塞致危及民衆生命財產安全，環保局會同觀光局及登山里長於104年4月21日下午3點召開「鼓山區壽山山區防洪溝清疏」現勘協調會議，初步達成結論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汛期或雨季來臨前，本局與觀光局共同協助壽山山區之落葉清掃及防洪溝清疏，環保局鼓山區清潔隊將先派員巡查作必要性清理。 二、本案道路清潔維護及防洪溝或道路側溝權責歸屬，將持續與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觀光局、水利局及相關單位進行協商工作，俾利進行例行性的清疏維護工作。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6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104342392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李議員順進	中、南區焚化爐相關經費不足部分，請環保局要多支持。	環境保護局	<p>一、本市環境保護基金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資金係專款專用於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機具或設備、設施之重置及一般廢棄物處理場（廠）之復育。</p> <p>二、有關中、南區資源回收廠垃圾焚化機電設備（鍋爐爐管、耐火材料、燃燒室系統、袋濾式集塵器設備…）之購置更新等相關經費，均可向環保局申請廢棄物清除處理資金補助支應。</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6 高市府衛醫字第104333798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簡議員煥宗	請問衛生局如何因應婦產科執業醫師不足之問題。	衛生局	<p>一、有鑑於近年來我國之生育率持續降低、薪資結構及執業環境不完善、醫療糾紛…等等因素，導致婦產科執業醫師不足，此為全國性問題。</p> <p>二、為因應婦產科執業醫師不足之問題，衛生福利部也由「醫療發展基金」編列「重點科別住院醫師津貼補助計畫」，針對五大科（內科、外科、婦產科、兒科及急診醫學科）住院醫師給予訓練津貼補助，藉由提供誘因吸引醫學生投入五大科訓練與服務，並加強其完成訓練之意願，提供五大科醫師人力，維護國人就醫權益，達到提昇醫療品質之目標。</p> <p>三、有鑑於生產過程致不良結果之事故，常引起醫療爭議，衛生福利部特訂定「鼓勵醫療機構辦理生育事故爭議試辦計畫」，以改善婦科執業環境，提供孕產婦生育安</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簡煥宗）

			<p>全保障。</p> <p>四、另，本府衛生局將鼓勵本市助產師公會結合醫院，協助相關醫療服務，以減少婦產科執業醫師不足之問題。</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6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4343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黃議員天煌	大發工業區有一家處理重金屬廢液之工廠設置，由於鄰近潮寮里，里民反對設廠，其面積約3—4公頃，請問是否需環評？	環境保護局	<p>有關大發工業區淨寶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擴建設廠乙案，經查該公司目前於大發工業區已設有兩廠，登記產業類別為【化學材料製造業】，現該公司擬於大寮區建業路設置第三廠。</p> <p>依據「開發行爲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規定，目前該工廠未達到需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之規範。因目前本府環境保護局尚未收到該工廠相關申請資料，未來若受理該申請資料時，依各項環保法規規定將嚴謹的予以審查，除上述事項，本府環境保護局亦將持續加強稽查，並在接獲民眾檢舉報案或陳情電話時，立即啟動相關應變機制，儘速到場稽查，以維護民眾相關權益。</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玖娟）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6 高市府衛醫字第104333630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陳議員玖娟	請問衛生局處理醫療院、所照護機構違建處理原則為何？拆除時病患住民如何兼顧安置轉院。	衛生局	一、有關違建係屬本府工務局權管業務，由該局違章建築處理大隊負責整體規劃辦理拆除事宜。 二、另本府衛生局接到本府工務局違章建築處理大隊函請醫院依限自行拆除之公文時，會先行函請醫院務必妥適規劃醫療動線及相關空間配置，以符合醫療法相關規定，並儘速積極妥善安置住院病患。於拆除期間，相關動線、區隔及警示標示（線）亦請一併進行規劃處置，以確保員工、病患、家屬及民眾之安全。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高閔琳）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6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43436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高議員閔琳	<p>一、請環保局針對生物多樣性的推動工作，進行說明。</p> <p>二、希望環保局能於校園內加強生物多樣性的宣導</p> <p>三、並能將建置的資料庫提供其他局處，作為相關政策研擬之用。</p>	環境保護局	<p>一、高雄市於100年與ICLEI簽署生物多樣性地方行動(LAB)備忘錄，並於101年6月加入「城市生物圈草案URBIS」，101年12月完成並提送生物多樣性白皮書。生物多樣性短期行動方案在永續環境組架構之下，於102年12月核定通過，成立跨13局處的工作小組。工作小組下之各單位需就總顧問提出之行動策略及短期計畫，提出對應之細部執行工作及查核點。總顧問由環保局擔任，根據查核點，定期要求各單位提出工作進度更新，並於年底檢視計畫執行狀況，以滾動式管理的方式，在次年度進行計畫目標修正。生物多樣性短期行動方案於103～105年執行，共涵蓋7大面向如下：</p> <p>永續資源管理。</p> <p>環境教育推廣。</p> <p>夥伴關係建立。</p>

傳統生態智慧。
都市土地規劃。
工程生態考量。
資訊整合管考。
目前已完成「102～103
年高雄市生物多樣性保
育短期行動方案成果報
告」，並翻譯成英文版提
交 ICLEI 生物多樣性中
心，成為其他 LAB 計畫
參與城市之參考案例。
報告書可線上下載：
http://ksbiodiv.ksep.b.gov.tw/New/N7_5.aspx

二、「高雄市生物多樣性保
育短期行動方案－環境教
育推廣」面向下，保育
概念主流化是主要工作
，目前環保局在行動方
案中與人力發展中心合
作，每年辦理 2 場次，「
生物多樣性保育研習班
」，提升學校人員及業務
承辦人員之生物多樣性
知能。行動方案中並規
劃由教育局針對國中小
教師辦理「環境教育教
師成長坊」，環保局則辦
理「NGO 社區生態調查工
作坊」、「濕地保育種子
教師與導覽解說訓練」
及出版「高雄市生物多
樣性都會地圖 APP」，以

各種方式擴大民間生物多樣性保育工作的參與。

三、高雄市政府目前以公園濕地（15 處）、陸域環境（24 樣區）、水域（12 河系）調查之生態資料為基礎，建置高雄市生物多樣性資料庫，並介接中央單位環保署、林務局、國家公園、水利署、中研院、特有生物保育研究中心等生態資料，每年定時更新本市資料庫升物分布資料，目前並與 8 個民間社區團體簽署「生態資料調查合作備忘錄」，透過公私領域間的整合，提升市民在生態保育工作上的參與。

這些生物分布資料，與都市計畫圖/非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保護區/國家公園/國家重要濕地等圖層套疊後，定訂出高雄市生態敏區域，在土地利用、環境評估、生態旅遊等範疇，提供都市發展局、本局及觀光局等相關局處參考使用。本資料庫本年度將全面改版，針對志工/計畫人員/市府管理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高閔琳）

				人員設定不同使用權限 。府內各局處可申請識別帳號，本資料庫對府內單位皆開放提供使用。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7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102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鄭議員光峰	高速公路末端去年曾發生重大死亡車禍，本席曾建議交通大隊派義交維持交通，截至目前為止都尚未辦理。	警察局 (交通大隊)	<p>答詢摘要：</p> <p>一、有關貴席 103 年 12 月 23 日建議「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工程」翠亨南路/漁港路口上下午尖峰時段增派員警疏導、義交延長時段為 06—20 時。其中義交執勤時段部分，本局業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發函要求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配合辦理（副本同時副知貴席、道安會報），國道新建工程局於 104 年 1 月 30 日函復本局（副知交通局），該局表示依本府道安會報核定交通維持計畫書，已於翠亨南路/漁港路口每日 0600—0830、1600—1900 規劃義交 2 名，其餘時段交通車流順暢，其人力配置應能滿足需求，將再觀察離峰時段之交通維持情形，評估增設義交人力之需求性。惟至今該局仍未增加義交人力，本局為加強該路口疏導，已責請轄區</p>

前鎮分局於上下午派遣警力疏導，紓解下匝道左轉車流。

二、另查翠亨北路/漁港路口
103 年度共計發生 A1 死亡事故 1 件、A2 受傷事故 6 件，其中 A1 死亡事故發生於 103 年 9 月 30 日，係行人行走於漁港路南下車道遭右轉漁港路之大貨車輾斃，案發後本局於 103 年 10 月 3 日辦理現地會勘，要求施工單位（國道新建工程局）加強路口照明、設立漁港路禁止行人進入標誌牌面、增設翠亨路行人穿越道等，於 103 年 11 月 25 日改善峻事。本年度迄今計僅發生 A2 受傷事故 1 件，行車安全已有明顯改善。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7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3436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林議員瑩蓉	清潔隊員收垃圾時常有未戴手套、口罩，環保局可否採購可每日更替之手套及口罩？	環境保護局 (環衛科)	<p>一、手套部分：視使用狀況、損壞情形適時發放。原則每一人員手邊保持至少 1 雙，視使用狀況、損壞情形以舊換新並於每日出勤前適時發放。</p> <p>二、各式口罩：(N95、棉紗等) 每日出勤前依工作性質適時發放。</p> <p>三、各區隊及溝渠隊依需求提出請領，因屬消耗性清潔物品皆會提供發放，各隊領回後再由專責人員管理並依各隊內部領取規定及方式提供人員簽領使用。</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7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434393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張議員豐藤	由本府捐助經費成立之 ICLEI KCC 對於參與國際會事沒有那麼活力，對一些活動不太管，以這次參加 2015 年首爾年會為例，其他縣市有類似組織都很重視，派出很高層人員與會，反觀本市在最後才指派吳副市長、劉顧問及相關局長出席與會。	環境保護局	<p>本市係為台灣第一個加入 ICLEI 的城市，多年來皆積極參與派代表團參加 ICLEI 重要環保會議，本次首爾於 104 年 4 月 8 日至 12 日舉辦 ICLEI World Congress，正值議會質詢期間，然經本府審慎評估後，亦指派吳副市長等 8 人前往出席首爾大會，並由 ICLEI KCC 於會前兩個月即緊鑼密鼓協助高雄在內五都與屏東首長/副首長共六個縣市率代表團出席、安排進入 VIP 餐宴、安排每個城市團長接受國際專訪、積極聯絡外交部與各城市團長互動，台灣代表團近 80 名，各城市更以連日且密集之新聞稿發布對本大會予以肯定，特此說明。</p> <p>另有關 ICLEI KCC 辦理國際事務，說明如下：</p> <p>該中心成立以來，積極協助高雄與台灣其他城市參與 4 場國際會議並發表（四月 Global Town Hall、六月 Resilient Cities、十一月京都環境國際論壇、今年四月之 ICLEI World Congress）；舉</p>

		<p>辦 3 場國際研討會(六月 LAB 地方生物多樣性：10 位國際講者、九月國際減災調適論壇：11 個海外城市代表，40 位國際貴賓、今年一月安全城市－工業管線管理國際論壇：8 名國際講者，20 名國際貴賓)，平均兩個月皆有一場國際活動參與或舉辦，密度甚高。然該中心於今年度之規劃如下：</p> <p>3—12 月 Carbonn Taiwan Project (與環保署共同協助城市登錄國際碳揭露平台並完成推選 3 城市進入『全球市長聯盟』，前進 COP21)</p> <p>6/4—5 ICLEI 會員訓練工作坊：carbonn cCR 工作坊 (2 國際講師)</p> <p>6/8—10 ICLEI Resilient Cities 2015@Bonn (協助高市與議會參與、爭取兩場發表機會並安排與 Bonn、Karlsruhe、Bristol、Cape Town 城市對談)</p> <p>6/29—30 2015 ICEO&SI and ICLEI Resilience Forum (12 位國際講者)</p> <p>9/24—25 Ecomobility 國際論壇 (12 位國際講者，50 名國際貴賓)</p> <p>12/1—11 巴黎 UNFCCC COP21 /CMP11 大會，力邀台灣城市參與並籌畫在大會會場中成</p>
--	--	---

			<p>立「台灣城市館」 往後該中心將積極帶領高雄 與其他台灣城市進入國際前 線，短期內打造高雄為「國 際環境永續城市」代表，並 也將「建立台灣為『韌性城 市集散島』」設定為本中心重 要願景。</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淑美）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7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39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黃議員淑美	高雄市空氣污染物 PM2.5 來源，機車數量多也是主因之一，環保局由空污基金補助民衆購置電動機車，惟電池交換站使用率不彰，長期佔據人行道（例如陽明交換站）；另電動車的電池各縣市不一，造成民衆使用不便，請與環保署溝通建議，勿再造浪費公帑觀感。	環境保護局	<p>一、行政院環保署補助本市見發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置電動機車電池交換站共 30 站，分別為：高鳳加油站、建國站加油站、民權路加油站、三多圓環站、民生圓環站、楠梓加工區站、高雄應用大學站、中鋼站、前鎮加工區站、衛武營站、市政府站、凹仔底站、小港站、中央公園站、世運場館站、高鐵站前交一站、海岸廣場站、貝殼公園站、仁武站加油站、後勁站加油站、漁人碼頭站、大樂站、市議會站、翠屏里活動中心站、金銀島站、家樂福成功店站、陽明停車場站、瑞祥高中站、左營南站、新莊高中站。</p> <p>二、電動機車電池交換站係行政院環保署補助見發公司設置營運與管理，故該設備屬見發公司私有，本局僅依環保署要求協助推廣與宣導。目</p>

前電動車電池交換站僅能使用於見發公司出產機車車款，其他車款並無法使用該電池交換服務，且見發公司銷售量不佳屆至 103 年 12 月止，全台內銷電動機車整體銷售為 5,077 台，見發公司在本市銷售量為 132 台，占整體銷售數量僅 3%。故形成充電站使用率不高之原因。目前本局已多次向環保署說明該政策執行狀況，該署並允諾近期將內部檢討相關對策，本局亦將密切注意相關政策及配合完成。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高閔琳）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8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3440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高議員閔琳	4月21日新新聞有報導旗山地區轉爐石的問題，環保局是否無法要求地主進行地下水、土壤監測？並依環保法令開罰？	環境保護局	<p>一、本案回填材料係為轉爐石之「產品」，係<u>經濟部工業局</u>87年5月25日工(八七)第017912號函復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說明該公司所產轉爐石、脫硫渣等資源化產品，可視為工廠設立之產品項目。基於經濟部認定本案回填物（轉爐石）係屬「產品」，無法依據相關環保法令進行裁處。</p> <p>二、依據<u>行政院環境保護署</u>102年2月23日函示（略以）：「煉鋼爐渣並非土壤，不適用土壤污染管制標準，煉鋼爐渣請依廢棄物清理法及『經濟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辦理清除、處理及再利用等作業」意見，非屬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管制範疇。</p> <p>三、惟本府環保局為瞭解該區域是否有土壤或地下水污染之情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本府環保</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高閔琳）

			<p>局針對該回填區周圍土壤及地下水從 102 年 11 月起進行採樣檢測迄今（土壤採樣 4 次、地下水採樣 5 次），其檢測結果尚符法令標準，後續並將辦理定期監測工作（1 年）。</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1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406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陳議員玫娟	公共腳踏車設置之進度應加快。	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目前已設置有 159 座公共腳踏車租賃站，本(104)年度正著手辦理「高雄市開發案捐贈公共腳踏車租賃站第一期建置案」採購招標案，並於 104 年 3 月 31 日辦理第一次開標（資格審查）及 104 年 4 月 28 日進行第二次開標（資格審查），惟因投標廠商不足 3 家及投標文件不符規定等因素而導致流（廢）標，為提升本市公共腳踏車租賃站數量，擴增站點並服務更多民衆，本局將積極進行租賃站建置採購招標作業，以儘快完成公共腳踏車租賃站之設置目標。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2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104344338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陳議員麗娜	南區焚化廠不應再收事業廢棄物燃燒，由送來資料看不出有燒事業廢棄物，今年是否有燒？另傳聞有某家公司，受高雄市環保局委託處理污泥，公務人員不應帶頭做違法事，不良示範。	環境保護局	<p>一、統計103年南區廠事業廢棄物進廠數量為218,886公噸，均為本市事業廢棄物。但為配合高雄市政府歲出額度縮減，致南區廠垃圾處理預算編列不足，故自104年起編列代處理外縣市一般事業廢棄物3萬公噸之收支對列預算，相關之進廠規定，業經南區廠簽奉核定施行，目前正執行中（自104年3月起），統計至104年3月底，外縣市事業廢棄物進廠量為1,629公噸（分別來自彰化縣、雲林縣、台中市、桃園市、臺南市、南投市及新竹市之事業廢棄物）。前述南區廠代處理外縣市一般事業事業廢棄物乙案，南區廠刻正檢視執行情況，研議是否停辦。</p> <p>二、南區廠進廠之脫水污泥，係基於本府行政機關互惠原則（因水利局有免費處理環保局轉運之</p>

			<p>水肥），乃勉為同意協助水利局處理其轄下污水處理場脫水污泥進廠處理，而非環保局委託處理污泥（統計 103 年度南區廠脫水污泥進廠量為 10,401.61 公噸）。</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3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44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王議員耀裕	林園區石化廠 目前有幾家正在進行擴廠？ 其污染排放總量是否降低？ 另核准其運轉許可時，是否注意可能又造成其他污染？ 請提供書面資料給本席。	環境保護局	經查，林園工業區目前共列管有三家新增製程申請案件，包括台灣苯乙烯 M09 鍋爐汽電共生程序與 M10 鍋爐蒸氣產生程序、亞洲聚合 M06 其他基本化學材料製造程序與台合科技 M01 其他酮類化學製造程序與 M02 鍋爐汽電共生程序。台苯公司 M09 已取得試車核准，且該廠承諾新鍋爐正常運作後將原先 M04 蒸氣鍋爐作為備用，以維持全廠許可總量不增量。亞洲聚合 M06 已取得設置許可，尚未申請操作許可，台合科技 M01、M02 製程也已取得設置許可，且製程均符合環保署最佳可行性控制技術要求進行空氣污染防治，附件列出各廠許可申請現況。此外，林園工業區於 102 年配合中油新三輕製程執行健康風險評估後，部分製程均有設計 VOCs 承諾排放量，而相關製程也都符合承諾排放量之限制。依照經濟部工業局辦理林園工業區鄰近區域居民健康風險評估計畫，評估後協談調降揮發性有機物

		<p>排放量之廠家有 19 家，調降前之揮發性有機物總排放量 3554.55 公噸/年，於工業局與各廠商協商後已調降至 2330.17 公噸/年，共減少揮發性有機物排放 1224.38 公噸/年。</p> <p>另本局也設計既存製程許可不增量原則，於製程提出新增製程申請時應進行同步減量工作，以確保工業區內許可排放量不會無限制增量。</p>
--	--	--

林園工業區相關擴廠申請現況說明

管制編號	工廠名稱	製程編號	製程名稱	現況
S1900658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	M09	鍋爐汽電共生程序	2013/04/23 核發設置許可證 2014/5/20 申請操作
S1900658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	M10	鍋爐蒸氣產生程序	2013/04/23 核發設置許可證 目前設置中，尚未提出操作許可證申請
E1901105	台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01	其他酮類化學製造程序	2015/2/13 核發設置許可證 目前設置中，尚未提出操作許可證申請
E1901105	台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02	鍋爐汽電共生程序	2015/3/12 核發設置許可證 目前設置中，尚未提出操作許可證申請
S1900596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林園廠	M06	其他基本化學材料製造程序	2010/10/12 核發設置許可證 2015/4/13 申請設置許可展延 目前設置中，尚未提出操作許可證申請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何權峰）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3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43443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何議員權峰	在臨時會提到基於縣市互惠原則，外縣市垃圾進入高雄市，有無影響市民權益？除按標準收費外，今年又開放收取 3 萬噸事業廢棄物，對本市造成污染，環保局現有 4 座焚化爐，如何有效評估輪流運轉，非得一定要收外縣市垃圾來解決。	環境保護局	<p>一、本府透過協助代處理外縣市家戶垃圾落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垃圾跨區合作政策，且與外縣市透過行政協助建立友好關係。外縣市家戶垃圾轉運車輛清運至本府各焚化廠均裝有污染防治設備，避免造成清運路線之污染；另查本府各焚化廠 103 年廢氣排放資料，均符合排放標準。經本府環保局垃圾調度考量，協助代處理外縣市家戶垃圾，並未影響本市各清潔隊清運進廠，亦未影響民衆傾倒垃圾之權益。</p> <p>二、本府環境保護局南區資源回收廠為配合高雄市政府歲出額度縮減，致南區廠垃圾處理預算編列不足，故自 104 年起編列代處理外縣市一般事業廢棄物 3 萬公噸之收支對列預算，相關之進廠規定，業經南區廠簽奉核定施行，目前正執行中（自 104 年 3 月</p>

起），統計至 104 年 3 月底，外縣市事業廢棄物進廠量為 1,629 公噸（分別來自彰化縣、雲林縣、台中市、桃園市、臺南市、南投市及新竹市之事業廢棄物）。前述南區廠代處理外縣市一般事業廢棄物乙案，南區廠刻正檢視執行情況，研議是否續辦。

三、查 103 年本市家戶垃圾進廠量為 568,440 公噸，岡山廠與仁武廠委託民間操作契約之契約保證量分別為 110,000 公噸與 182,500 公噸，共計 192,500 公噸，若以本市家戶垃圾調度至兩廠係足以滿足契約保證量，為另需考量本市清潔隊清運路線異動、運費增加、清潔人員加班費用等因素，另資源回收廠若因垃圾量不足，導致焚化爐無法在最低爐數運轉，至發電機效率低落或發電不足而遭台電鉅額罰款之機率大增，對發電收入將會產生極大影響。且本府環保局因應中區資源回收廠 108 年規劃除役，已就上述各項因素評估中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何權峰）

			<p>，併同考量外縣市垃圾是否進廠之規劃。</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4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3436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王議員耀裕	林園石化廠約 20 家，其被列為土壤或地下水控制場址者，目前是否有確實依污染改善計畫之期程進行改善？其中中美和石化廠已結束關廠，設備正拆除中，因該廠業主為外國人，應積極查辦其是否已將污染土地改善完成？	環境保護局	<p>一、林園地區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列管之石化工廠共有 5 間，其中包含 2 處整治場址、3 處控制場址，均已依所提之污染改善、控制或整治計畫規定辦理污染改善作業。</p> <p>二、另有關中美和石化廠案，該廠目前非屬本局列管之土壤或地下水之污染場址，該案本局已於 104 年 4 月 27 日派員會同貴席至現場進行勘查，除知悉廠內 18 口地下水監測井於設廠至今之檢測結果均無異常外，並有以下結論：</p> <p>(一) 工廠目前處於停工狀態，部分產線正進行拆除作業，全程均須依循環保法令及工安規定辦理，避免造成環境污染。</p> <p>(二) 中美和公司後續於工廠辦理歇業或土地轉移前，須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8 條、第 9 條規定提送</p>

			<p>「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資料」報請環保局同意始辦理相關作業。</p> <p>(三)本局將嚴格審閱後續中美和公司於歇業或土地轉移前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法規定所提之「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資料」，確保後續場址責任追究依據，以維法治。</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5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34766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陳議員慧文	環保局推動垃圾週收五日政策，將改變原清運路線及時間，鳳山區的里長極力反對，請環保局務必先與里長及大眾取得共識後再施行。	環境保護局	<p>一、本局自 104 年 6 月 1 日起訂定每週三為「登革熱防治日」，配合實施家戶垃圾週收五日計畫，擴大本市登革熱防治工作。</p> <p>二、六都中，台北、新北及台中市均已實施家戶垃圾週收 5 日，臺南市更執行週收 4 日，且近年來本市每人每日垃圾量由縣市合併前之 0.56 公斤降至 0.4 公斤；資源回收率則自 37.84% 提升至 44.95%，顯示市民對於垃圾減量回收資源化觀念更臻落實與成熟，故推動家戶垃圾週收五日，適時調整人力及機具的運用。</p> <p>三、本局將持續積極的與民意溝通及協調，以爭取各方支持，力求計畫圓滿實施。</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5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764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陳議員玫娟	左營文府國小上課一個月有20天學童須戴口罩上課，請問如何改善空污問題？	環境保護局	<p>市府長期以來致力於改善空氣品質，本市環保局依空氣污染防治法針對各污染源之空氣污染防治工作進行督導及改善，依不同污染源排放，有不同管制手段。固定污染源方面，主要針對工廠以許可證管制制度及空污費制度要求業者依法執行相關污染防治工作，環保局則加強管制作業，不定期稽查，如發現違反者即依法告發處分；移動污染源方面則以低污染車輛概念推動污染改善工作，推動公共腳踏車及電動車輛，降低污染排放，並針對既存車輛以路邊攔檢方式，督促車主進行車輛維護保養；至於其他污染行爲方面，則以稽查管制方式，禁止各種污染行爲產生污染排放，避免造成環境危害。</p> <p>針對文府國小附近地區空氣品質問題，環保局針對附近仁大工業區，自 103 年 6 月起進行工業區內工廠異味官能測定、103 年 10 月起進行揮發性有機物濃度檢測，調查及查核工廠產能與空污防</p>

制設備要求符合法規標準外，為防止工廠夜間或假日異常操作或不當排放，機動巡查可疑工廠日間周界異味，分析二甲基甲醯胺（DMF）及醋酸乙烯酯（PVA）超標時段，增派巡查員於夜間巡查各工廠夜間操作狀況。另為保障文府國小週邊環境品質，環保局自 103 年 8 月起於文府國小及工業區以機動式 OP-FTIR 掃描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並於鄰近楠陽國小架設固定式 OP-FTIR，持續監測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及有害空氣污染物濃度變化。另再提供不銹鋼瓶予文府國小可於異味事件發生時即時採樣，並調派移動式空氣品質監測車至文府國小定點監測，以即時追蹤污染來源。

除此之外，環保局今年度已研擬「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於空氣污染管理章節特別針對工廠進行指定削減作業，並配合自治條例草擬「高雄市既存固定污染源削減空氣污染物作業辦法」，未來如正式通過施行，將指定一定規模之大型固定污染源強制進行排放量削減作業。如此，透過源頭減量、環境監測及加強機動稽巡查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玫瑰）

			作業等，期盼可有效改善文府國小及附近地區空氣污染問題。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5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34762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李議員順進	空污旗之設置從去年至今都未降下？請問局長： 一、如何落實查核固定污染源？ 二、PM2.5 主要來源為何？ 三、小港區健康風險評估經費相較於六輕、林園工業區等，均較為少，請問如何改善？	環境保護局	一、在固定污染源查核部分，本局每年皆採不定期之稽查、抽測指標污染源，並搭配嚴加查察可疑污染對象，以杜絕不肖廠商之違法排放空污情事。此外，本局亦透過固定污染源許可證管制手段，納入空污總量不增量的概念，以避免全市排放量無限制增量，未來再配合自治條例或環保署推動總量管制，以確實要求固定源進行空氣污染物減量。 二、探究整體高雄地區細懸浮粒（PM2.5）濃度出現高值之原因，歸納為兩個主要因素，其一係在東北季風減弱後，南部位於中央山脈背風面，空氣污染源不易擴散；其二，根據研究指出，台灣地區 PM2.5 來自東亞境外傳輸影響約占 37%，境內污染源影響則約為 63%，說明本市 PM2.5 濃度除了受大氣擴散不佳影響外，尚有來自境外之污染物移入

		<p>。而在境內污染源方面，根據環保署 TEDs 資料庫得知，高雄市 PM2.5 總排放量為 10,738 公噸/年，主要來自點源（主要即指工廠）之排放，佔總量的 41.81%，其中鋼鐵基本工業為主要貢獻源，佔 18.60%；其次為面源之排放為 35.29%（以車行揚塵為主，佔 13.80%）；來自線源之排放佔總量的 22.90%，其中來自柴油車排放占 12.83%。</p> <p>三、行政院環保署已核定補助本局辦理「103 年度高雄市臨海工業區鄰近區域居民健康風險評估計畫」，為因應 103 年度健康風險評估計畫執行至 104 年 9 月，本局已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另爭取延續性計畫，行政院環保署亦核定補助本局辦理「104 年度高雄市小港區固定污染源排放調查及健康風險減量計畫」，預計於 104 年 10 月起執行，未來將輔以本市「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執行相關減量作業，本局亦將持續推動相關管制計畫。</p>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19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1122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王議員耀裕	交通違規罰單，員警是否有績效壓力？建議以勸導代替罰單。	警察局 (交通大隊)	<p>一、警察機關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等相關法規實施交通稽查，執勤人員發現違規行為，應本於職權依法舉發，以維護交通安全與秩序，係國家所賦予之職責，亦是本府警察局員警應盡之義務。有關交通安全與行車秩序，除加強交通宣導與取締外，端賴用路人遵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對取締交通違規行為，係為減少交通事故及行車順暢之手段，員警並未有績效壓力。</p> <p>二、本府警察局均要求員警執行交通違規取締，以易造成交通事故之重大交通違規項目為主，對其他違規若不影響交通，並符合「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12條規定範圍，則以勸導代替取締。</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22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34983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林議員瑩蓉	民衆倒垃圾時常用黑色塑膠袋，如民衆未落實分類，塑膠袋內盛裝不明物，經垃圾車壓縮後常有爆開致液體噴濺，影響清潔隊員及民衆之安全衛生，請問有無罰則？	環境保護局	<p>一、有關民衆未落實垃圾分類，如不明廢棄物壓縮爆開致液體噴濺，影響清潔隊員及民衆之安全衛生，目前尚無罰則；如有污染地面情事，可依廢棄物清理法第二十七條予以告發，並依第 50 條處新台幣 1,200～6,000 元罰緩。</p> <p>二、本局將採不定期垃圾包破袋檢查方式，並加強垃圾分類宣導，以降低該情事發生。</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5.22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43494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林議員宛蓉	有關廢食用油流向稽查管制問題，請環保局說明。	環境保護局	<p>一、環保局依廢清法第 12 條第 2 項授權，於 103 年 12 月 1 日公告「高雄市一般廢棄物之廢食用油排出規定」，本市家戶及其他非事業產生之廢食用油，應交由清潔隊清理或委託合格廢棄物清除機構清除；另事業部分則需依廢清法委託合格廢棄物清除機構清除。</p> <p>二、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全國廢食用油回收業者均應攜帶「廢食用油回收工作證」，憑證收油，違者可依廢棄物清理法處新臺幣 6 萬至 30 萬元。截至 104 年 5 月 6 日止，本市已核發 147 張車輛、166 張人員工作證。</p> <p>三、同時自 104 年 1 月 1 起本局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執行廢食用油稽查計畫，由各區清潔隊針對所轄行政區列管之餐廳、小吃店、固定攤販、流動攤販進行稽查，如發現業者未依規定將廢食用油交付領有廢食</p>

			<p>用油工作證之合格清除業者、未簽訂契約等情形，將開立勸導單並限期改善，仍未改善者將依法告發處分，截至 104 年 4 月共計稽查 4,112 家次，並開立 44 張勸導單。</p> <p>四、清除機構接受指定申報事業、非指定申報事業及小吃店、攤商等非事業委託清運廢食用油時，依規定需已遞送聯單、營運紀錄進行申報，查 104 年 1~3 月本市廢食用油由清除機構清運平均量為 725 噸/月，主要流向為再利用機構（約 565 噸/月）、處理機構（約 35 噸/月）及輸出（約 125 噸/月）。</p> <p>五、餐館業屬列管事業，如違反前述規定，可依違反廢清法第 28、31、36 條規定，處 6,000 至 3 萬元罰緩；其他非屬列管事業者（如攤商、無營業登記之小吃店），則依反廢清法第 12 條規定，處 1,200 至 6,000 元罰緩。</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6.12 高市府環衛字第10435769800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林議員瑩蓉	民衆倒垃圾時常用黑色塑膠袋，如民衆未落實分類，塑膠袋內盛裝不明物，經垃圾車壓縮後常有爆開致液體噴濺，影響清潔隊員及民衆之安全衛生，請問有無罰則？	環境保護局	<p>有關旨揭質詢事項，本局補充說明如下：</p> <p>一、民衆未落實垃圾分類者，可依廢棄物清理法第十二條規定予以告發，民衆未落實垃圾分類者，可依廢棄物清理法第十二條規定予以告發，並依該法第50條處新台幣1,200～6,000元罰鍰。</p> <p>二、本局垃圾車於車尾斗均裝置行車紀錄器，如有因民衆垃圾分類不確實造成液體噴濺危及清潔隊員情事，均可調閱作為佐證資料。</p> <p>三、提供隨車人員安全防護設備，如有遭噴濺情事，可隨時通報，將加強稽查人員進行垃圾分類稽查，必要時破袋檢查，另積極垃圾分類宣導，以降低該情事發生。</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7.6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36819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林議員瑩蓉	垃圾車於重要路口收垃圾時，往往無法停放，可否與交局研議劃設垃圾車停車格，以保障清潔隊員與民衆之安全。	環境保護局	<p>一、經洽詢交通局停管中心表示：按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2條第7款、第113條規定，垃圾車係屬特種車，於執行勤務時，其臨時停車地點不受第111條、第112條之限制。且垃圾車大多停置於巷口，屬紅線區，原則上不應有其他車輛停放，目前法令規定並無垃圾車專用停車格位，全台均然，故該局無法同意規劃垃圾車專用停車格。</p> <p>二、垃圾車性質有別於公車，公車週而復始於市區內行駛，垃圾車則每一停留點每天僅臨停一次；再就警車與消防車臨停之「違反阻却」認定，因公務執勤屬性不同，垃圾車是否可比照前述特種車輛劃設專用停車位有待商榷。</p> <p>三、查垃圾車各停靠點均約臨停2~3分鐘，人口密集處則至多停留5分鐘，以高雄市區停車位一</p>

			<p>位難求的現況，可能造成另一種反彈的聲浪，需審慎評估。</p> <p>四、本局將責成各區清潔隊加強員工勞安教育，督促駕駛於臨停收運垃圾時協助交通指揮，注意民衆傾倒垃圾及工作人員之安全。</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4.7.8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36819100 號函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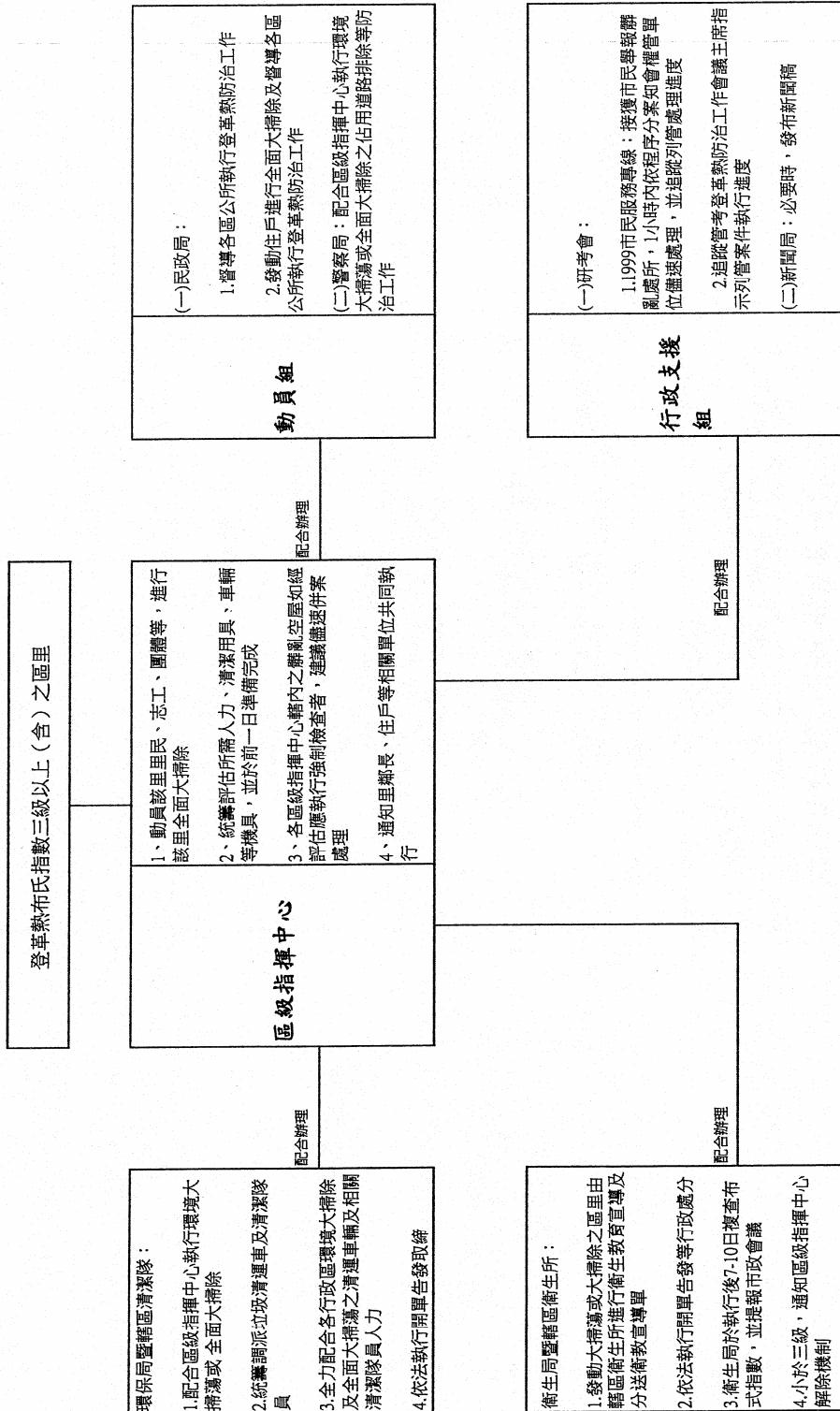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4.23	劉議員德林	登革熱整治成效不佳，執行工法應予檢討，請確實達成整治目標，並提供完整 SOP 流程。	環境保護局	<p>一、『2015 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內容，已有明訂高雄市政府各局處之登革熱防治分工權責及標準作業流程，且均定期召開登革熱防治工作協調會，相互充分分工合作，以因應高雄市登革熱疫情，作好相關防治工作。</p> <p>二、環保局權責及作業流程如下：</p> <p>(一)孳生源清除工作：定期針對大型孳生源列管點（如：空屋、空地、資源回收場、輪胎回收場等）加強稽查取締，查獲孳生病媒蚊依相關法規開單告發，並責成所有人、管理人及使用人等儘速改善，惟為確保陽性孳生源不再持續孳生，凡查獲孳生源者，應立即投藥或清除之。</p> <p>(二)水溝及側溝防治工作：對於本市各區里結</p>

構上發現易積水地區（含水溝），應儘速派員清疏，並於流行季節加強水溝及側溝化學防治、投藥（含殘效噴藥）及粗鹽，且配合市府衛生局執行「排水溝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以全面抑制水溝孳生病媒蚊。

(三)噴藥消毒工作：疫情發生時督導所轄人員全力清除個案周邊範圍各式孳生源及髒亂點（含空屋、空地等），並執行該里熱煙霧或殘效噴藥。

(四)另檢附環保局「積水容器大清除」環境整頓及環境大掃蕩之標準作業程序。

環保局執行布氏指數三級以上「積水容器大清除」環境整頓作業標準流程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劉德林)

環保局環境大掃蕩標準作業流程

<p>環保局</p> <p>1、公告登革熱布氏指數四級以上（含）或有本土病例發生之區里執行環境大掃蕩 2、函送各區公所</p>	<p>配合辦理</p> <p>環保局監轄區清潔隊：</p> <p>1.配合區級指揮中心執行環境大掃蕩或全面大掃除 2.統籌調派垃圾清運車及清潔隊員 3.全力配合各行政區環境大掃除及全面大掃蕩之清運車輛及相關清潔隊員人力 4.依法執行開單告發取締</p>	<p>配合辦理</p> <p>衛生局監轄區衛生所：</p> <p>1.發動大掃蕩或大掃除之區里由轄區衛生所進行衛生教育宣導及分送衛教宣導單 2.依法執行開單告發等行政處分 3.衛生局於執行後7-10日複查布式指數，並提報市政會議 4.小於四級，通知區級指揮中心解除機制</p>	<p>配合辦理</p> <p>級別指揮中心</p> <p>1、統籌轄內環保、衛生、警政等相關機關，機動執行環境大掃蕩 2、執行範圍（含空屋、路旁、巷道、防火巷等易孳生病媒蚊場所之堆積雜亂物） 3、統籌評估所需人力、清潔用具、車輛等機具必要時逕向相關單位(如環保局、工務局、兵役處等相關單位)提出需求申請，並於前一日準備完成 4、各區級指揮中心轉內之離亂空屋如經評估應執行強制檢查者，建議儘速併案處理 5、通知里鄰長、住戶等相關單位共同執行</p>	<p>配合辦理</p> <p>動員組</p> <p>(一)民政局：督導各區公所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 (二)教育局：負責督導該里別之校園環境清潔 (三)經發局：督導該里別之公私有市場、攤販集中場環境清潔及清消 (四)工務局： 1.督辦該里別之工地、公園環境掃除及清消 2.督導該里別之集合式住宅積水地下室積水排除及稽查管理 (五)兵役處：必要時，協助軍方人力調派 (六)勞工局：勞工檢查處：該里之工地環境安全衛生查核 (七)警察局： 1.督導該里別之分局、派出所駐地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 2.配合區級指揮中心執行環境大掃蕩或全面大掃除之佔用道路非餘等防治工作</p>	<p>配合辦理</p> <p>行政支援組</p> <p>(一)研考會： 1.1999市民服務專線：接獲市民舉報錯誤處所，1小時內依程序分案切會體管單位儘速處理，並追蹤列管處理進度 (二)新聞局：必要時，發布新聞稿</p>
--	---	---	--	--	---

高 雄 市 議 會

成 立 大 會

第 2 屆 第 1 至 2 次臨時會

第 1 次定期大會

議 事 錄 (6-5)

編 者 高 雄 市 議 會
承印者 樺暘文具印刷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高雄市議會第2屆

第1次定期大會
第1至2次臨時大會
議事錄
(6-5)
高雄市議會編印